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7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 本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四、 本公司负责人云公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存来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会萍女士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六、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9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
第九节 财务报表.....	3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供电煤耗	指	燃煤发电机组每供出 1 千瓦时电能平均耗用的标准煤量，单位为：克/千瓦时或 g/kwh
利用小时数	指	机组实际发电量折合成机组额定容量时的运行小时数
发电量	指	电厂（发电机组）在报告期内生产的电能量，简称“电量”。它是发电机组经过对一次能源的加工转换而生产出的有功电能数量，即发电机实际发出的有功功率与发电机实际运行时间的乘积
控股总装机容量	指	按照财务合并报表口径计算的各下属子公司装机容量总和
权益总装机容量	指	按照本公司在所有控、参股企业所持股比权益计算的权益容量总和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华电国际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DP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云公民先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连青先生	张戈临先生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电话	010-8356 7779	010-8356 7900
传真	010-8356 7967	010-8356 7963
电子信箱	zhoulq@hdpi.com.cn	zhanggl@hdpi.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4800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14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1
公司网址	www.hdpi.com.cn
电子信箱	hdpi@hdpi.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电国际	600027
H 股	香港交易所		01071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599,702.00	29,557,919.00	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4,576.00	269,940.00	52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9,373.00	144,460.00	1,14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9,295.00	5,303,702.00	131.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525,512.00	19,301,932.00	6.34
总资产	166,606,077.00	164,571,149.00	1.2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0	0.040	4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0	0.040	47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4	0.021	1,061.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1.66	增加 6.7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3	0.89	增加 8.04 个百分点

1.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5.97 亿元，较期初增长约 48.17%，主要是本公司本期银行存款增加的影响。
2.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 5.46 亿元，较期初减少约 60.99%，主要是本公司本期收回中国铝业集团之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处置款的影响。
3.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工程物资及工程物资预付款为人民币 35.61 亿元，较期初增长约 102.90%，主要是本公司基建及技改工程投资增加的影响。
4.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2.29 亿元，较期初减少约 75.28%，主要是本公司非供热期预收热费减少的影响。
5.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应付股利为人民币 6.13 亿元，较期初增长约 4,182.41%，主要是本公司上半年宣派 2012 年度股利尚未支付的影响。
6. 于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37.47 亿元，较期初增长约 31.33%，主要是本公司因新增并购项目，需支付股权对价款增加的影响。

7. 本报告期，本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16.00 亿元，同比增长约 6.91%，主要是本公司上网电量增加的影响。

8. 本报告期，本公司营业成本为人民币 247.27 亿元，同比减少约 3.89%，主要是本公司煤价降低的影响。

9. 本报告期，本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为人民币 2.13 亿元，同比增长约 90.66%，主要是本公司煤价降低，进项税额减少，影响增值税增加。

10. 本报告期，本公司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9.38 亿元，同比增长约 24.05%，主要是本公司新机组投产以及排污费用增加的影响。

11. 本报告期，本公司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30.20 亿元，同比减少约 4.14%，主要是本公司资金成本率降低的影响。

12. 本报告期，本公司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2.02 亿元，同比减少约 50.10%，主要是本公司部分联营企业经营业绩变动影响投资收益减少。

13. 本报告期，本公司营业外收入为人民币 0.96 亿元，同比减少约 64.58%，主要是本公司政府补助减少的影响。

14. 本报告期，本公司营业外支出为人民币 0.68 亿元，同比增长约 851.04%，主要是本公司支付电力价格调节基金的影响。

15. 本报告期，本公司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29.04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22.7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6.9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约 1,245.78%、497.41%和 527.76%，主要是本公司上网电量增加及煤炭价格降低等因素的影响。

16. 本报告期，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为人民币 122.89 亿元，同比增长 131.71%，主要是本公司上网电量增加和煤价降低等影响。

17. 本报告期，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为人民币 52.98 亿元，同比减少 39.82%，主要是本公司在建工程和并购项目支付资金减少以及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的影响。

18. 本报告期，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为人民币 54.93 亿元，同比减少 192.36%，主要是报告期内本公司净借款减少的影响。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694,576	269,940	20,525,512	19,301,932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624	-14,656	670,390	685,014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62,274	22,890	-22,199	-22,199
政府补助	12,718	6,954	-429,539	-442,257
调整对税务的影响	5,963	2,169	-128,935	-134,898
少数股东的影响	-884	-2,953	60,427	56,78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760,023	284,344	20,675,656	19,444,378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1) 根据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无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还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均是按照购买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本公司所支付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是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母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 应调减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留存收益。

另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应当对合并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 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须调整资本公积。

(2)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满足一定条件的政府补助会先记于长期负债, 并当有关的工程符合政府补助的要求时, 在其有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记入利润表内。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有政府文件规定记入资本公积的)不确认为递延收益。

(3)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 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或形成固定资产时, 按实际支出或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在提取时以利润分配形式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 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本性支出则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 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同时按照当期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的实际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内部进行结转, 冲减专项储备项目并增加未分配利润项目, 以专项储备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6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525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	-53,546
固定资产年限变更对折旧费用的影响	-183,6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521
所得税影响额	43,235
合计	-104,79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第一、 本公司 2013 年上半年的整体经营情况回顾

据有关资料统计，2013 年上半年度，全国国内生产总值（GDP）人民币 248,009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2012 年同期增长 7.6%。全社会用电总计 24,96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1%，增速比上年明显放缓。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为 461 亿千瓦时，与上年基本持平；第二产业用电量为 18,41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第三产业用电量为 2,92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3%；城乡居民生活 3,15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9%。

2013 年上半年本公司完成发电量 817.6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35%；本公司发电机组设备上半年的利用小时为 2,418 小时，其中燃煤发电机组利用小时完成 2,601 小时，供电煤耗为 309.47 克/千瓦时，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已投入运行的控股发电厂共计 39 家，控股总装机容量为 34,463.0 兆瓦，权益总装机容量为 29,118.8 兆瓦，其中燃煤及燃气发电控股总装机容量共计 31,591 兆瓦，水电、风电、太阳能及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控股总装机容量共计 2,944 兆瓦。本公司控参股煤矿企业共计 17 家，拥有煤炭资源储量约 22 亿吨，预计拥有控股煤矿产能约 1,000 万吨/年，详细情况如下：

1) 控股燃煤及燃气发电机组详细情况如下：

	发电厂 / 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兆瓦)	本公司拥 有权益	机组构成
1	邹县发电厂	2,575	100%	1 x 635兆瓦 +1 x 600兆瓦 + 4 x 335兆瓦
2	十里泉发电厂	800	100%	2 x 330兆瓦 + 1 x 140兆瓦
3	莱城发电厂	1,200	100%	4 x 300兆瓦
4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邹县公司”）	2,000	69%	2 x 1,000兆瓦
5	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莱州公司”）	2,000	75%	2 x 1,000兆瓦
6	华电潍坊发电有限公司（“潍坊公司”）	2,000	45%	2 x 670兆瓦 + 2 x 330兆瓦
7	华电青岛发电有限公司（“青岛公司”）	1,220	55%	1 x 320兆瓦 +3 x 300兆瓦
8	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淄博公司”）	733	100%	1 x 300兆瓦+ 2 x 145兆瓦 + 2 x 71.5兆瓦
9	华电章丘发电有限公司（“章丘公司”）	925	87.5%	1x 335兆瓦 +1 x 300兆瓦 + 2 x 145兆瓦
10	华电滕州热源热电有限公司（“滕州公司”）	930	93.257%	2 x 315兆瓦 + 2 x 150兆瓦
11	山东百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百年电力公司”）	936	84.31%	4 x 220兆瓦 + 2 x 28兆瓦
12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灵武公司”）	3,320	65%	2 x 1,060兆瓦+ 2 x 600兆瓦
13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宁公司”）	660	50%	2 x 330兆瓦
14	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广安公司”）	2,400	80%	2 x 600兆瓦 + 4 x 300兆瓦
15	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新乡公司”）	1,320	90%	2 x 660兆瓦

	发电厂 / 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兆瓦)	本公司拥 有权益	机组构成
16	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 (“漯河公司”)	660	75%	2 x 330兆瓦
17	华电渠东发电有限公司 (“渠东公司”)	600	90%	2 x 300兆瓦
18	安徽华电宿州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公司”)	1,260	97%	2 x 630兆瓦
19	安徽华电芜湖发电有限公司 (“芜湖公司”)	1,320	65%	2 x 660兆瓦
20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 (“杭州半山公司”)	2,200	64%	1 x 415兆瓦+ 3 x 390兆瓦 + 1 x 350兆瓦+ 1 x 135兆瓦 + 1 x 130兆瓦
21	河北华电石家庄热电有限公司 (“石家庄热电公司”)	1,075	82%	2 x 300兆瓦 +2 x 200兆瓦 + 3 x 25兆瓦
22	河北华电石家庄鹿华热电有限公司 (“鹿华公司”)	660	90%	2 x 330兆瓦
23	河北华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华瑞公司”) (注1)	1,683.8	100%	-
24	韶关市坪石发电厂有限公司(B厂) (“坪石发电公司”)	725	100%	2 x 300兆瓦 + 1 x 125兆瓦

注1：于本报告日，本公司持有华瑞公司的权益装机容量为1,683.8兆瓦。华瑞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北华电蔚州风电有限公司 (“蔚州风电公司”) 的风电装机容量为99兆瓦。

2) 控股可再生源发电机组详细情况如下：

	发电厂 / 公司名称	装机 容量 (兆瓦)	本公司拥 有权益	机组构成
1	华电宿州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生物质能公司”)	25	78%	2 x 12.5兆瓦
2	四川华电泸定水电有限公司 (“泸定水电公司”)	920	100%	4 x 230兆瓦
3	四川华电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杂谷脑水电公司”)	591	64%	3 x 65兆瓦 + 3 x 56兆瓦 + 3 x 46兆瓦 + 3 x 30兆瓦
4	理县星河甘堡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甘堡公司”)	34	100%	4 x 8.5兆瓦
5	理县星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理县公司”)	33	100%	3 x 11兆瓦
6	四川凉山水洛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水洛河公司”)	38	57%	1 x 38兆瓦
7	河北华电混合蓄能水电有限公司 (“河北水电公司”)	57	100%	1x16兆瓦+2 x 15兆瓦 +1 x 11兆瓦
8	华电内蒙古开鲁风电有限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399	100%	262 x 1.5兆瓦+2 x 3兆瓦
9	华电科左中旗风电有限公司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49.5	100%	33 x 1.5兆瓦
10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新能源公 司”)	300	100%	200 x 1.5兆瓦
11	河北华电沽源风电有限公司 (“沽源风电公司”)	250.5	100%	167 x 1.5兆瓦

	发电厂 / 公司名称	装机容量 (兆瓦)	本公司拥有权益	机组构成
12	河北华电康保风电有限公司 （“康保风电公司”）	49.5	100%	33 x 1.5兆瓦
13	华电莱州风电有限公司（“莱州风电公司”）	40.5	55%	27 x 1.5兆瓦
14	华电莱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莱州风力公司”）	48	100%	24 x 2兆瓦
15	华电宁夏宁东尚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尚德太阳能公司”）	10	60%	10 x 1兆瓦

3) 控参股煤矿企业共计17家，累计拥有煤炭资源储量约22亿吨，预计拥有控股产能约1,000万吨/年，详细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比例	资源储量 (亿吨)	权益资源储量 (亿吨)	产能 (万吨/年)
1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白芦煤业有限公司	100%	3.95	3.95	120
2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万通源煤业有限公司	70%	3.73	2.61	210
3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东易煤业有限公司	70%	1.28	0.90	90
4	内蒙古阿拉善盟顺舸矿业集团顺舸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0.28	0.28	45
5	内蒙古浩源煤炭有限公司	85%	0.77	0.65	120
6	内蒙古华通瑞盛能源有限公司	90%	1.16	1.04	300
7	安徽文汇新产品推广有限公司	51%	0.39	0.20	60
8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50%	10.37	5.19	400
9	四川华蓥山龙滩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龙滩公司”）（注）	45%	0.97	0.44	150
10	鄂托克前旗长城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35%	1.11	0.39	60
11	内蒙古福城矿业有限公司	35%	2.38	0.83	240
12	鄂托克前旗正泰商贸有限公司	35%	2.16	0.76	240
13	鄂托克前旗权辉商贸有限公司	35%	7.23	2.53	300
14	鄂托克前旗百汇商贸有限公司	35%	1.99	0.70	180
15	临汾市长发煤焦实业有限公司（“长发煤焦”）（注）	33%	1.17	0.39	120
16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2.56%	—	—	—
17	山东鲁能菏泽煤电开发有限公司	12.27%	—	—	—

注：本公司通过非全资子公司广安公司及百年电力公司，分别在龙滩公司及长发煤焦中持有 45% 及 33% 的股份。

第二、新建成投产的装机容量：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共投产 699.5 兆瓦发电机组：

项目	容量（兆瓦）
杭州半山公司	350
渠东公司	300
沽源风电公司三期项目	49.5
合计	699.5

第三、核准及在建机组：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主要已核准及在建机组如下：

核准及在建机组	装机容量
安徽华电六安电厂有限公司（“六安公司”）	第一台 600 兆瓦机组
重庆奉节项目	两台 600 兆瓦机组
十里泉发电厂扩建项目	一台 600 兆瓦机组
淄博公司扩建项目	第二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朔州热电分公司	两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天津南疆一期项目	两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天津南疆二期项目	900 兆瓦燃气机组
天津武清分布式能源项目	两台 200 兆瓦燃气机组
杭州下沙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两台 100 兆瓦燃气机组
杭州半山公司二期项目	一台 350 兆瓦燃气机组
浙江杭州江东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两台 400 兆瓦燃气机组
浙江龙游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两台 200 兆瓦燃气机组
青岛公司三期项目	一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水洛河公司	610 兆瓦水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扩建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吴忠太阳山太阳能发电项目	10 兆瓦太阳能发电机组
莱州风力公司金城风电二期项目	48 兆瓦风电机组
莱州郭家店风电场项目	49.8 兆瓦风电机组
山东昌邑胶莱河风电场一期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华电淄川昆仑风电场一期项目	48 兆瓦风电机组
华电烟台龙口风电场项目	49.5 兆瓦风电机组
合计	8,609.8 兆瓦

第四、前期项目：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主要前期项目如下：

项目	计划装机容量
汕头华电发电有限公司一期项目	两台 600 兆瓦机组
广东深圳坪山分布式能源项目	三台 50 兆瓦机组
广东顺德清远（英德）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150 兆瓦机组

广东顺德西部产业园分布式能源项目	150兆瓦级组
六安公司	第二台660兆瓦机组
河北石热九期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两台400兆瓦热电联产机组
水洛河公司	840兆瓦水电机组
莱州风电公司虎头崖风电二期项目	48兆瓦风电机组
莱州郭家店风电场二期项目	49.8兆瓦风电机组
沽源风电公司塞北一、二期项目	149.5兆瓦风电机组
沽源风电公司西胡同一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康保风电公司二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康保风电公司十棚一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内蒙古赤峰高家梁一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尚德太阳能公司二期太阳能发电项目	20兆瓦太阳能发电机组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3台50兆瓦天然气发电机组
华电宁夏海原曹洼风电项目	400兆瓦风电机组
广东湛江徐闻华海风电场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宁夏新能源公司宁东风电七期项目	49.5兆瓦风电机组
合计	5,064.3兆瓦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599,702.00	29,557,919.00	6.91
营业成本	24,726,608.00	25,728,448.00	-3.89
管理费用	938,092.00	756,197.00	24.05
财务费用	3,020,403.00	3,150,766.00	-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9,295.00	5,303,702.00	13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7,668.00	-8,802,705.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2,710.00	5,947,076.00	-192.36

2、 其它

(1)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3 年上半年，本公司在面临国家经济结构转型、全社会用电量需求较弱的宏观形势下，抓住电煤价格下跌的有利时机，抢发电量，控制煤价，强化管理，控制各项费用支出，较好地完成了 2013 年上半年各项经营计划，使本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大幅提升。2013 年上半年，本公司按照财务报告合并口径计算的发电量为 817.6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4.35%，完成年度发电量计划 1,700 亿千瓦时的 48.10%；机组利用小时完成 2,418 小时，其中燃煤发电机组利用小时完成 2,601 小时。

下半年，本公司将继续强化经营管控，推进资产结构改善，加快结构调整，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强化环保管理，努力实现全年的工作目标。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分行业/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售电	28,953,254	22,170,869	23.43	4.73	-6.50	增加 9.19 个百分点
供热	1,722,278	1,770,104	-2.78	9.26	1.74	增加 7.59 个百分点
售煤	744,245	735,802	1.13	247.25	269.95	减少 6.0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山东	15,547,343	10.73%
四川	2,460,578	-10.23%
宁夏	3,077,795	2.92%
河南	1,882,942	2.92%
安徽	1,327,116	3.69%
河北	3,278,550	16.46%
浙江	1,245,369	5.41%
华东	1,070,408	-21.11%
内蒙古	260,791	67.93%
广东	886,340	-9.08%
华北	116,429	62.46%
重庆	101,009	不适用
山西	147,155	不适用
天津	17,952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 规模优势

本公司是中国装机容量最大的上市发电公司之一，发电资产遍布全国十二个省、市、自治区，抵御系统风险能力较强。发电装机类型除燃煤发电机组外，还包括燃气发电、水电、风电、生物质能发电和太阳能发电。产业链相对完善，煤矿资产遍布山西、内蒙古、山东、四川、宁夏和安徽等地。

2. 先进的电力生产设备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的燃煤发电机组中，90%以上是 300 兆瓦及以上的大容量、高效率、环境友好型机组，其中 600 兆瓦级的装机比例约占 30%，1,000 兆瓦级的装机比例约占 21%，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随着大批高效率的机组投入运营，本公司的单位发电能耗持续降低，使本公司的在节能发电调度中持续保持较高的相对竞争力，并在行业中始终保持领先水平。

3. 丰富的电力生产管理经验

本公司拥有悠久的历史，拥有一批经验丰富、年富力强的公司管理者和技术人才，积累了丰富的

的发电厂经营管理经验，保证了公司电力经营管理和业务拓展的顺利推进。

4. 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良好的市场信誉

本公司作为在香港和上海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自上市以来，高度重视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规范化运作和内部控制体系，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使全体股东的利益得以保障。本公司在境内外资本市场树立了规范透明的良好形象，积累了良好的市场信誉，融资渠道广泛、融资能力强。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公司报告期对外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 3.69 亿元，增幅 3.58%，主要是对华电置业有限公司（“华电置业”）注资及对联营单位权益法核算投资增加的影响。主要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业务范围	持股比例	变动	变动幅度
华电置业	房地产开发	16.57	151,556.00	53.69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电财务”）	为中国华电下属各单位提供财务服务	15.91	40,978.00	3.66
西柏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35	28,693.00	6.33
银星煤业	煤矿筹建与运营	50	21,253.00	3.13
福城公司	矿石、钢材销售	35	20,223.00	3.08
国电怀安热电有限公司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35	20,763.00	9.21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0,708,000	7,886,010	32,096,000	100	1,897,000
合计				10,708,000	/	32,096,000	100	1,897,000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10,708	0.0127	0.0127	32,096	1,897	-6,8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认购及配股
合计		10,708	/	/	32,096	1,897	-6,862	/	/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华电财务	861,094,800	15.91	15.91	1,161,512,000	69,314,000	40,978,000	长期股权投资	参与华电财务增资扩股获得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本期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公司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总资产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	201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2013 年上半年营业利润	2013 年上半年净利润
莱州公司	发电及售电	14.4	75.58	20.35	23.82	6.52	4.89
邹县公司	发电及售电	30	59.55	34.50	22.10	4.25	3.17
灵武公司	发电及售电	13	114.35	27.39	24.40	4.09	3.01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安徽六安公司第一台 6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26.12	在建
重庆奉节两台 6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46.80	在建
十里泉发电厂一台 600 兆瓦机组扩建项目	31.30	在建
淄博公司 2 台 300 兆瓦机组扩建项目	26.89	在建
朔州热电分公司 2 台 3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28.90	在建
天津南疆一期 2 台 300 兆瓦机组新建项目	30.70	在建
天津南疆二期 900 兆瓦天然气机组新建项目	33.00	在建
天津武清 2 台 200 兆瓦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	11.48	在建
浙江下沙 2 台 100 兆瓦天然气机组新建项目	13.93	在建
杭州半山公司 3 台 350 兆瓦天然气机组扩建项目	40.40	在建
浙江杭州江东 2 台 400 兆瓦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28.56	在建

浙江龙游 2 台 200 兆瓦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13.14	在建
青岛公司三期 1 台 300 兆瓦热电联产项目	16.90	在建
水洛河公司水电项目	69.89	在建
宁夏新能源公司风电项目	47.3	在建
宁夏吴忠太阳山 10 兆瓦太阳能发电项目	1.82	在建
莱州风力公司金城风电二期 48 兆瓦风电项目	4.11	在建
莱州郭家店风电场 49.8 兆瓦风电项目	4.27	在建
山东昌邑胶莱河风电场一期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53	在建
华电淄川昆仑风电场一期 48 兆瓦风电项目	3.94	在建
华电烟台龙口风电场 49.5 兆瓦风电项目	4.18	在建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 1.按照母公司国内会计报告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6,603 千元；2. 2012 年度派发股息每股 0.065 元（以总股本 7,371,084,200 股为基数），总额合计人民币 479,120 千元。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本公司 2013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批准。A 股股东的利润分配工作已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完成，预计 H 股股东的利润分配工作将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完成。

三、 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根据 2013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判断，在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预计本公司 2013 年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积净利润将会比 2012 年同期大幅度上升，主要是受电煤价格同比下降等因素的影响。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是某些日常业务或资产收购项目中产生的诉讼案件的当事人，此等或有责任、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之结果目前尚无法确定。但是本公司管理层相信，任何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王广瑞和王国瑞	华通瑞盛公司 90% 股权	2013 年 3 月 25 日	13.20	-0.03	否	公平交易原则	是	是	0

于 2011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与王广瑞和王国瑞签署协议，先后经过两次交易分步从王国瑞和王广瑞处收购华通瑞盛的部分股权，共计获得了华通瑞盛公司 90% 的权益和表决权。两次交易的合计对价约为人民币 132,032 万元。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取得了对华通瑞盛公司的控制权。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与中国华电签署了从 2013 年 1 月 1 日到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关于购买(供应)煤炭、设备和服务框架协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向中国华电购买煤炭所支付的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10.76 亿元，向中国华电采购工程设备及服务所支付的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2.16 亿元，向中国华电提供服务及销售煤炭的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0.33 亿元，均未超过各项交易的年度上限。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2 年 11 月 6 日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2) 与北京安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福房地产”)续订了从 2012 年 4 月 1 日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关于中国华电大厦部分房屋租赁协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安福房地产支付的费用约为人民币 2,450 万元,未超过协议规定的年度上限。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9 日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3) 与中国华电签署了从 2012 年 1 月 1 日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可从中国华电借款年均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借款合同。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华电借款的余额约为人民币 76.55 亿元,未超过协议规定的年度上限。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9 日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4) 与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国托”)签署了从 2012 年 1 月 1 日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可从山东国托借款年均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借款合同。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从山东国托的借款余额约为人民币 10.71 亿元,未超过协议规定的年度上限。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9 日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5) 与华电财务签署了《公司与华电财务金融服务协议》,之后经过签署补充协议,确定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华电财务的存款每日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48 亿元且不高于华电财务给予公司的贷款日均余额。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的半年期间内,本公司在华电财务的存款日均余额没有超过上述约定,满足协议中的有关规定。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9 日及 2012 年 2 月 7 日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6) 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兖州煤业”)签署了从 2011 年 1 月 1 日到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公司与兖州煤业的煤炭采购框架协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向兖州煤业支付的煤款总额约为人民币 16.99 亿元。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0 年 9 月 10 日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7) 与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淮南矿业”)签署了从 2011 年 1 月 1 日到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公司与淮南矿业的煤炭采购框架协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按照市场化的采购原则,没有向淮南矿业采购任何煤炭。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0 年 9 月 10 日的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二)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本公司与华电金沙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华电金沙江”)订立增资协议。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6,720 万元参与华电金沙江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然为 20%。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3 年 5 月 31 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本公司与华电置业有限公司(“华电置业”)签署《增资协议》,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1.5 亿元参与华电置业公司的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华电置业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 28.575 亿元,本公司的持股比例由增资前的约 16.60%将降至约 15.40%。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出资已经支付完毕。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3 年 2 月 6 日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华电	控股股东				1,847,755	16,035	1,863,790
山东国托	参股股东				1,172,268	-101,000	1,071,268
中国华电招标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00,000		100,00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97,000	-1,000	396,000
华电财务	联营公司				6,886,005	-1,591,090	5,294,915
合计					10,403,028	-1,677,055	8,725,973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广安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滩公司	31,950	2006年1月9日	2006年1月9日	2018年1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广安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滩公司	2,610	2006年1月17日	2006年1月17日	2016年1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广安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滩公司	33,957	2008年8月	2008年8月	2016年8月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司			月 21 日	月 21 日	月 17 日	担保						
广安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滩公司	32,400	2009年6月24日	2009年6月24日	2022年4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中宁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发电集团	25,110	2004年12月28日	2006年12月22日	2021年12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62,66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6,027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8,37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907,93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33,96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933,04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933,046						

（三）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华电	当国家关于上市公司管理层激励的相关法规正式颁布并实施后，中国华电将积极促成本公司管理层激励计划。	该承诺长期有效并正在履行。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华电	自 2012 年 7 月 3 日起，中国华电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6,000 万股 A 股股票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承诺时间：自 2012 年 7 月 3 日起； 承诺期限：36 个月。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华电	1、中国华电确定本公司作为中国华电整合常规能源发电资产（不包括福建省内的常规能源资产或项目（含煤电和水电业务、资产及项目））的最终整合平台和发展常规能源发电业务的核心企业；2、对于中国华电拥有的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不包括福建省内的常规能源资产或项目（含煤电和水电业务、资产及项目）），中国华电承诺用 5 年左右时间，将该等资产在符合上市条件时注入本公司，并给予本公司常规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收购的优先选择权，以支持本公司持续、稳定发展；3、中国华电将继续履行之前已作出的支持下属上市公司发展的各项承诺。	承诺时间：2012 年 2 月 2 日； 承诺期限：5 年。	是	是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连

续承担同一家中央企业及其附属子企业财务决算审计业务超过一定年限的，应予以更换。由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多年分别担任本公司的国际、国内审计师，超过前述规定的年限，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改聘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本公司 2013 年度的国际审计师，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3 年度的国内审计师和内部控制审计师。

上述更换审计师的议案已于 2013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毕马威已书面确认，并无有关更换审计师的事项需提请股东大会关注。本公司董事会亦认为并无有关更换审计师的事项需提请股东关注。

本公司对过往年度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优质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一贯重视公司治理，不断推进管理创新，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完善本公司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努力实现本公司成长与股东利益的协调发展。自上市以来，本公司非常重视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有效保障股东利益，保障董事、监事行使权利。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等相关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认真学习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资料，及时适应新的披露环境；加强投资者保护宣传工作，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强化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积极利用交易所网站设置的投资者互动平台，及时回应投资者提出的咨询和诉求；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在讨论、传递、审核、披露等环节规范、合法，保密工作严谨、得当，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交易获取非法收益从而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加强对持续关联交易的审核管理，确保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规范进行并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组织召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会议，推进本公司系统合法合规经营，夯实下属公司制企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基础，在本公司系统全面落实上市公司监管要求。

根据中国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和保监会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在自查、复审及现场抽查的基础上编制了《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董事会审议后进行了公开披露。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内控管理水平，促进企业管理提升，2013 年 5 月份启动内部控制持续改进工作。通过问卷调查、内部控制典型问题自查、现场帮扶、培训等多种形式，强化内部控制对企业管理的作用，进一步提升企业领导及职工对内部控制的认知水平，提高专业人员的业务素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在讨论、传递、审核、披露等环节规范、合法，保密工作严谨、得当，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交易获取非法收

益从而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其他

1. 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间，本公司抓住债券市场持续向好的有利时机，加大债券市场融资力度。主要情况如下：

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时间	发行额度 (亿元)	票面利率 (%)
二零一三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13 年 3 月 14 日	15	4.03
二零一三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13 年 3 月 13 日	35	3.80
二零一三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13 年 4 月 17 日	35	3.60
二零一三年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13 年 5 月 22 日	30	4.87

上述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有利于优化本公司的债务结构。

2. 修订《公司章程》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为适应本公司工作需要，建议将本公司《公司章程》中有关本公司营业范围条款修改为：“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建设、经营管理发电厂和其他与发电相关的产业，电力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

此项议案已经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待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方可生效。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8,38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44.19	3,256,923,853	0	60,000,00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23	1,417,450,350	7,349,350	0	未知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6	800,766,729	0	0	未知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63	120,000,000	0	120,000,000	未知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09	80,000,000	0	0	未知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95	70,000,000	0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未知	0.95	70,000,000	0	70,000,000	未知
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90	66,411,468	0	0	未知
上海景林景通股权投资中心	未知	0.83	61,000,000	0	61,000,00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9	57,950,181	189,001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3,196,923,853		人民币普通股	3,111,061,853	
				境外上市外资股	85,862,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417,450,350		境外上市外资股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800,766,729		人民币普通股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6,411,4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7,950,18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一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025,1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45,291,475		人民币普通股		
航天神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931,599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3年7月3日	12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12个月
2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70,000,000	2013年7月3日	7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12个月
3	上海景林景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1,000,000	2013年7月3日	61,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12个月
4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	60,000,000	2015年7月3日	6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36个月
5	东证资管-招行-东方红-新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200,000	2013年7月3日	47,200,000	自认购之日起12个月
6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0	2013年7月3日	4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12个月
7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0	2013年7月3日	3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12个月
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30,000,000	2013年7月3日	3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12个月
9	国泰君安-工行-国泰君安君得发集	25,000,000	2013年7月3日	25,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12个月

	合资产管理计划				
1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0	2013 年 7 月 3 日	20,000,000	自认购之日起 12 个月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耿元柱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工作变动
苟伟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公告的中期报告

董事长：云公民先生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21 日

第九节 财务报表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
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2013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597,031	3,102,559	937,889	747,136
应收票据	五、2	609,363	634,417	-	-
应收账款	五、3; 十、1	5,663,246	6,613,709	715,127	801,032
预付款项	五、5	716,400	928,111	291,148	148,651
其他应收款	五、4; 十、2	546,498	1,401,057	8,217,812	7,162,580
存货	五、6	3,234,112	3,383,132	453,178	295,418
应收股利		2,986	66,940	148,886	78,4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37,677	42,094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872,329	986,754	162,911	139,304
流动资产合计		16,279,642	17,158,773	10,926,951	9,372,5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32,096	38,958	-	-
长期应收款	五、9; 十、3	123,066	144,880	433,728	414,947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十、4	10,673,471	10,304,950	38,793,304	36,501,622
固定资产	五、11	104,420,316	106,881,257	7,644,147	8,070,992
在建工程	五、12	13,843,178	11,670,930	1,014,634	800,635
工程物资	五、13	150,988	13,631	609	-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3,410,159	1,741,454	474,924	291,570
无形资产	五、14	14,937,364	13,427,253	118,914	123,309
商誉	五、15	873,186	873,186	12,111	12,1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332,447	363,77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1,530,164	1,952,107	788	385,1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326,435	147,412,376	48,493,159	46,600,360
资产总计		166,606,077	164,571,149	59,420,110	55,972,912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 - 续
2013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17,508,370	19,491,832	8,462,870	9,190,790
应付票据	五、21	299,001	449,120	-	-
应付账款	五、22	10,895,054	8,844,820	733,879	253,778
预收款项	五、23	228,905	925,907	2,100	20,88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297,865	109,538	71,596	23,340
应交税费	五、25	489,394	689,469	23,426	87,325
应付利息	五、26	427,637	602,853	214,039	350,931
应付股利		613,198	14,319	479,120	-
其他应付款	五、27	3,747,523	2,853,502	1,339,508	879,844
应付短期融资券	五、28	12,176,508	11,664,380	12,176,508	11,664,3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13,054,477	10,766,787	2,914,185	948,439
流动负债合计		59,737,932	56,412,527	26,417,231	23,419,7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59,044,577	64,173,923	3,989,420	4,729,414
应付债券	五、31	11,848,324	10,352,593	11,848,324	10,352,593
长期应付款	五、32	1,285,954	1,319,670	-	-
专项应付款		10,839	12,223	5,656	5,6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2,648,481	2,652,423	46,121	46,1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3	2,086,754	2,002,894	21,040	21,3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924,929	80,513,726	15,910,561	15,155,098
负债合计		136,662,861	136,926,253	42,327,792	38,574,813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4	7,371,084	7,371,084	7,371,084	7,371,084
资本公积	五、35	5,742,003	5,749,735	5,487,469	5,488,119
专项储备	五、36	98,625	40,876	35,236	408
盈余公积	五、37	1,554,113	1,554,113	1,554,113	1,554,113
未分配利润	五、38	5,759,687	4,586,124	2,644,416	2,984,3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525,512	19,301,932	17,092,318	17,398,099
少数股东权益		9,417,704	8,342,964	-	-
股东权益合计		29,943,216	27,644,896	17,092,318	17,398,0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6,606,077	164,571,149	59,420,110	55,972,912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未经审计)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
营业收入	五、39; 十、5	31,599,702	29,557,919	4,200,628	4,669,356
减: 营业成本	五、39; 十、5	24,726,608	25,728,448	3,567,601	4,139,8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0	212,595	111,504	44,263	25,907
管理费用	五、41	938,092	756,197	214,703	197,298
财务费用	五、42	3,020,403	3,150,766	754,368	939,250
加: 投资收益	五、43; 十、6	202,002	404,782	514,899	325,415
其中: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0,105	400,475	73,076	312,555
营业利润/(亏损)		2,904,006	215,786	134,592	(307,499)
加: 营业外收入	五、44	96,283	271,796	4,635	8,374
减: 营业外支出	五、45	68,304	7,182	66	22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03	266	12	189
利润/(亏损)总额		2,931,985	480,400	139,161	(299,345)
减: 所得税费用	五、46	655,059	99,267	-	-
净利润/(亏损)		2,276,926	381,133	139,161	(299,3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1,694,576	269,940	139,161	(299,345)
少数股东损益		582,350	111,193	-	-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五、47	0.230	0.040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五、47	0.230	0.040	不适用	不适用
加: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五、48	(5,147)	1,028	-	610
综合收益总额		2,271,779	382,161	139,161	(298,7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9,429	270,945	139,161	(298,7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2,350	111,216	-	-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048,278	34,279,053	4,916,918	5,507,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48	77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1)	466,158	196,366	98,577	46,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20,384	34,476,197	5,015,495	5,553,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76,556)	(25,051,461)	(2,982,278)	(4,508,6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2,157)	(1,168,234)	(336,559)	(275,1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7,270)	(1,624,803)	(427,139)	(300,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2)	(945,106)	(1,327,997)	(188,565)	(602,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31,089)	(29,172,495)	(3,934,541)	(5,686,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0(1); 十、7	12,289,295	5,303,702	1,080,954	(132,9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915	49,746	2,227,915	41,334
收到的供热管网接驳费及安装费		96,542	67,576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183	70,540	397,067	42,8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27	228,558	49	3,9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3)	235,088	155,378	138,709	17,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355	571,798	2,763,740	105,6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25,039)	(7,795,495)	(586,042)	(421,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3,144)	(122,783)	(4,079,661)	(3,310,28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50(2)	(427,810)	(1,454,229)	(436,053)	(1,454,5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4)	(36,030)	(1,99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2,023)	(9,374,503)	(5,101,756)	(5,186,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7,668)	(8,802,705)	(2,338,016)	(5,080,5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610	1,932,463	-	1,835,873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610	96,59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449,502	43,545,904	17,666,500	25,272,0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5)	45,214	667,221	400	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35,326	46,145,588	17,666,900	27,108,4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48,161)	(36,547,881)	(15,194,322)	(19,563,8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2,551)	(3,425,073)	(1,020,593)	(786,77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9,214)	(6,473)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6)	(17,324)	(225,558)	(4,170)	(15,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28,036)	(40,198,512)	(16,219,085)	(20,366,5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2,710)	5,947,076	1,447,815	6,741,915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0(1); 十、7	1,498,917	2,448,073	190,753	1,528,42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0,074	2,111,725	747,136	421,704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8,991	4,559,798	937,889	1,950,124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及本期期初余额		7,371,084	5,749,735	40,876	1,554,113	4,586,124	8,342,964	27,644,89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净利润		-	-	-	-	1,694,576	582,350	2,276,926
2.其他综合收益		-	(5,147)	-	-	-	-	(5,147)
小计		-	(5,147)	-	-	1,694,576	582,350	2,271,779
3.收购子公司		-	-	-	-	-	146,702	146,702
4.少数股东注入子公司资本		-	-	-	-	-	540,610	540,610
5.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2,585)	-	-	(41,893)	(474)	(44,952)
6.对股东的分配		-	-	-	-	(479,120)	-	(479,120)
7.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198,973)	(198,973)
8.本期提取专项储备	五、36	-	-	69,459	-	-	6,177	75,636
9.本期使用专项储备		-	-	(11,710)	-	-	(1,652)	(13,362)
三、本期期末余额		7,371,084	5,742,003	98,625	1,554,113	5,759,687	9,417,704	29,943,216

项目	附注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及本期期初余额		6,771,084	4,607,401	3,268	1,547,510	3,175,032	7,541,855	23,646,150
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		-	(4,268)	-	-	-	-	(4,268)
二、本期期初余额(重述)		6,771,084	4,603,133	3,268	1,547,510	3,175,032	7,541,855	23,641,8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净利润		-	-	-	-	269,940	111,193	381,133
2.其他综合收益		-	1,005	-	-	-	23	1,028
小计		-	1,005	-	-	269,940	111,216	382,161
3.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	1,829,084	-	-	-	-	1,829,084
4.国家性资本投入		-	6,500	-	-	-	-	6,500
5.少数股东注入子公司资本		-	-	-	-	-	96,590	96,590
6.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9,420)	(9,420)
7.本期提取专项储备		-	-	22,151	-	-	739	22,890
8.其他		-	806	-	-	-	10	816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71,084	6,440,528	25,419	1,547,510	3,444,972	7,740,990	25,970,503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股东权益变动表(未经审计)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期期初余额	7,371,084	5,488,119	408	1,554,113	2,984,375	17,398,09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净利润	-	-	-	-	139,161	139,161
2.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小计	-	-	-	-	139,161	139,161
3.本期提取专项储备	-	-	34,828	-	-	34,828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479,120)	(479,120)
5.其他	-	(650)	-	-	-	(650)
三、本期末余额	7,371,084	5,487,469	35,236	1,554,113	2,644,416	17,092,318

项目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期期初余额	6,771,084	4,400,536	-	1,547,510	2,924,949	15,644,07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净亏损	-	-	-	-	(299,345)	(299,345)
2.其他综合收益	-	610	-	-	-	610
小计	-	610	-	-	(299,345)	(298,735)
3.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	1,829,084	-	-	-	1,829,084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4,268)	-	-	-	(4,268)
5.本期提取专项储备	-	-	17,986	-	-	17,986
6.国家性资本投入	-	6,500	-	-	-	6,500
7.其他	-	759	-	-	-	759
三、本期末余额	6,771,084	6,233,221	17,986	1,547,510	2,625,604	17,195,405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1994 年 6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山东省济南市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现位于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 2 号。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华电”)。

本公司是经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4]76 号文《关于设立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股本为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3,825,056,200 股, 即人民币 3,825,056,200 元。同日, 本公司的发起人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国际信托公司”)、山东鲁能开发总公司、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及枣庄市基本建设投资总公司投入本公司有关两家位于中国山东省邹县及十里泉的发电厂的所有资产(土地除外)及负债, 代价为将上述全部股本配发予有关的发起人。

本公司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于 1998 年 12 月 15 日以证监发[1998]317 号文件批准发行境外股(H 股), 注册股本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因此增加至 5,256,084,200 股, 其中内资股为 3,825,056,200 股, 境外股(H 股)为 1,431,028,000 股。本公司于 1999 年 6 月成功地将本公司的 1,431,028,000 股境外股(H 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

根据股东大会于 2003 年 6 月 24 日通过的决议, 本公司的名称由“山东国际电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改为“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并于 2003 年 11 月 1 日取得了更新的企股鲁总字第 00392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5 年 1 月以证监发行字[2005]2 号文批准发行 765,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的注册股本因此增加至人民币 6,021,084,200 元。新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包括 196,000,000 非流通企业法人股。其余的 569,000,000 A 股于 2005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挂牌上市。本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11 日取得了更新注册资本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通过的决议,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云公民, 并于 2008 年 7 月 7 日取得了更新的 37000040000127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700 号文《关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 本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28 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06 年 7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3 股对价股份, 共 170,700,000 股。截至 2009 年 8 月 6 日, 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原企业法人股已全部流通(共计 3,850,356,200 股)。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续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9]1071 号文批准于 2009 年 11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75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6,771,084,2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09 年 12 月 1 日完成。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263 号文批准于 2012 年 6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6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12 年 7 月 4 日完成，其中 60,000,000 股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 540,000,000 股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取得了更新注册资本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已发行股份为 7,371,084,200 股。

本公司所有 A 股及 H 股在各重大方面均享有同等权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发电、供热、煤炭销售及其他相关业务，电力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所发的电力主要输往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7)；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二、15)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二、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帐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 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二、20(4))。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19)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3)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5) 金融资产的减值 - 续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0，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燃煤、燃油、秸秆、物料、组件以及零件。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属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附注二、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本集团对于原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持股比例下降后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剩余投资仍按照权益法核算。其中，由于被投资单位增发股份、本集团未同比例增资导致持股比例下降的，持股比例下降部分视同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集团的被投资单位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增加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本集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计入股东权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指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集团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投资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各投资方一致同意；
- 如果各投资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则其是否必须在各投资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重大影响时，通常考虑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 是否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8。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股权投资发生减值的，采用个别方式进行评估，该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两者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电力、热力及其他经营活动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4 确定初始成本。本集团在固定资产报废时承担的与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相关的支出，包括在有关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中。

当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确定时，本集团将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煤炭矿井开发成本确认为井巷资产的一部分。煤炭矿井开发成本包括露天矿剥采成本，当露天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剥采成本可产生未来的经济利益时，本集团将相应的剥采成本资本化计入井巷资产。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井巷资产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将其他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年	%	%
房屋及建筑物	20 - 45	3 - 5	2.1 - 4.9
发电机组	5 - 20	3 - 5	4.8 - 19.4
其他	5 - 10	3 - 5	9.5 - 19.4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8。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参见附注二、25(2)所述的会计政策。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 固定资产 - 续

(5)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6)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二、15)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建工程的类别主要包括发电机组建设工程、房屋及建筑物建设工程及环保、技术改造工程。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5.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8)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采矿权依据可采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10-70
海域使用权	50
特许权资产	25
水电资源开发权	45
其他	5-10

特许权资产是本集团根据与各特许权授予方签署的风力发电场特许经营权协议所确认的无形资产。特许权资产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算，实际成本包括特许权建设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以及在特许权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特许权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于剩余特许期内摊销。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部研究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8)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8.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 无形资产
- 对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0.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电力收入

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确认。

(2) 热力收入

热力收入于热力供应至客户时确认。

(3) 煤炭销售收入

与煤炭销售相关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4)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存款的存放时间或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5) 股利收入

对于按成本法核算的非上市的证券投资的股利是于收取款项的权利确立时确认。对上市的证券投资(非合营或联营企业)的股利是于其股价除息时确认。

(6) 经核证碳减排量收入

本集团将风电场的发电项目按京都议定书向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登记注册为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并获取经核证签发的碳减排量资格认证。本集团出售由风力发电产生的经核证碳减排量，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核证减排量收入：

- 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已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批准并经联合国审核通过注册为清洁发展机制项目；
- 对方已承诺购买经核证碳减排量且价格已经协定；
- 已生产相关电力。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1) 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企业年金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此外，本集团职工亦已参加了由中国华电管理的企业年金。上述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及企业年金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在按照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支付义务。

(2)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3.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本集团按照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规定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用于维持矿区生产、设备改造相关支出、煤炭生产、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及环境治理等相关支出。本集团按规定在当期损益中计提上述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时，按实际支出冲减专项储备；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4.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5.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按附注二、13(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二、18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参见附注二、15)。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3) 形成融资租赁的售后租回交易

若售后租回交易形成融资租赁，对本集团而言，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报酬和风险并未转移。本集团将售后租回交易下资产的售价与资产出售时账面净值的差异予以递延，于“递延收益”或“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本集团按资产的折旧进度分摊上述差异，并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26.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五、15 和九、2 载有关于商誉减值、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它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10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与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9.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 续

(2)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18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3)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3 和 16 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附注二、24 所述，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本集团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发电/热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等。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所得税费用。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如附注二、16 所述，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定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售电及售煤		17
- 供热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5
企业所得税(注)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0-25

注： 本集团除下表所列 17 家子公司/分公司享受税收优惠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本年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25%(2012 年： 25%)。

本集团享受税收优惠的各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灵武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四川华电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杂谷脑水电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理县星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星河水电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理县星河甘堡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甘堡水电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华电莱州风电有限公司(“莱州风电公司”)	12.5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河北华电沽源风电有限公司(“沽源风电公司”)一期	12.5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宁东分公司(“宁东分公司”)一期及二期	7.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宁夏宁东尚德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宁东尚德公司”)	7.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内蒙古开鲁风电有限公司(“开鲁风电公司”)	7.5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宁东分公司三期及四期	-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月亮山分公司(“月亮山分公司”)一期及二期	-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四川凉山水洛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水洛河公司”)	-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华电科左中旗风电有限公司(“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四川华电泸定水电有限公司(“泸定水电公司”)	-	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注(1))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莱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莱州风力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河北华电康保风电有限公司(“康保风电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河北华电蔚州风电有限公司(“蔚州风电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沽源风电公司二期及三期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华电莱州港务有限公司(“莱州港务公司”)	-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注(2))

三、 税项 - 续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续

注：

-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2 年 4 月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灵武公司、杂谷脑水电公司、星河水电公司、甘堡水电公司、宁东分公司、月亮山分公司、宁东尚德公司、泸定水电公司和水洛河公司，均已就上述优惠事项向当地税务局提出申请并进行备案，且已经取得税务局正式批复，可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其中水洛河公司继续享受原西部大开发政策下批复的“两免三减半”优惠，本年按免税执行。开鲁风电公司就上述优惠事项向当地税务局提出申请，但尚未收到当地税务局正式批复，当地税务局同意本年暂按上述优惠税率进行所得税预缴。
- (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相关子公司所得税减免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免征年度	减半征收年度	批复机构
莱州风电公司	2008-2010	2011-2013	山东省莱州市国家税务局
宁东分公司一期	2008-2010	2011-2013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国家税务局
宁东分公司二期	2010-2012	2013-2015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国家税务局
开鲁风电公司	2010-2012	2013-2015	内蒙古自治区开鲁县国家税务局
沽源风电公司一期	2010-2012	2013-2015	河北省沽源县国家税务局
宁东尚德公司	2010-2012	2013-2015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国家税务局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2011-2013	2014-2016	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左翼中旗国家税务局
泸定水电公司	2011-2013	2014-2016	四川省泸定县国家税务局
莱州风力公司	2012-2014	2015-2017	山东省莱州市国家税务局
康保风电公司	2012-2014	2015-2017	河北省康保县国家税务局
蔚州风电公司	2012-2014	2015-2017	河北省蔚县国家税务局
宁东分公司三期及四期	2012-2014	2015-2017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 国家税务局
月亮山分公司一期及二期	2012-2014	2015-2017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 国家税务局
莱州港务公司	2013-2015	2016-2018	山东省莱州市国家税务局
沽源风电公司二期及三期	2013-2015	2016-2018	河北省沽源县国家税务局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投资或其他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人民币千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期末少数 股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注 1										
灵武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灵武市	王文琦	77492869-7	发电及售电	1,300,000	1,332,655	65	65	是	891,459	-
泸定水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甘孜藏族自治州	罗小黔	78911707-X	发电及售电	1,366,090	1,366,090	100	100	是	-	-
华电宿州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宿州生物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宿州市	张代新	66293432-0	发电及售电	52,480	43,680	78	78	是	(8,056)	(1,763)
华电国际物资有限公司(“物资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济南市	邢世邦	75919979-9	物资采购	50,000	38,648	100	100	是	-	-
华电青岛热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青岛市	刘克军	77025937-7	供热	30,000	16,500	55	55	是	115,269	(8,153)
华电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济南市	谢云	76000563-X	建设项目管理	50,000	50,336	100	100	是	-	-
华电国际山东信息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济南市	苟伟	78849619-4	网络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	3,000	3,000	100	100	是	-	-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新能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川市	季军	05460010-8	发电及售电	330,000	410,000	100	100	是	-	-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邹县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邹城市	白桦	66930776-8	发电及售电	3,000,000	2,070,000	69	69	是	1,114,553	-
莱州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莱州市	董凤亮	67452399-1	发电及售电	146,060	80,333	55	55	是	80,600	-
开鲁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通辽市	谢伟	67438152-4	发电及售电	797,128	797,128	100	100	是	-	-
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漯河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漯河市	王凤蛟	68076402-X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售热	502,000	475,300	75	75	是	(15,761)	-
滕州新源热力有限公司(“滕州热力公司”)(注 2)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滕州市	葛丽君	68170352-8	供热	30,000	-	65.28	70	是	(980)	(5,918)
山西茂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茂华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原市	柳现坤	68806562-9	煤炭销售及煤炭电力热力产业的投资与管理	1,547,000	1,547,000	100	100	是	-	-
沽源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张家口市	康金柱	67418073-0	发电及售电	386,100	386,100	100	100	是	-	-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科左中旗	谢伟	69590532-3	发电及售电	80,000	80,000	100	100	是	-	-
华电渠东发电有限公司(“渠东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新乡市	邢世邦	69599741-6	发电及售电	562,000	505,802	90	90	是	53,807	-
新乡华电热力有限公司(“新乡热力公司”)(注 3)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新乡市	郑刚	56249931-7	供热	24,570	-	90	100	是	2,570	-
宁东尚德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灵武市	季军	69432340-1	发电及售电	38,000	22,800	60	60	是	14,863	-
康保风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张家口市	康金柱	55043453-2	发电及售电	80,000	80,000	100	100	是	-	-
安徽华电六安电厂有限公司(“六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六安市	邢世邦	55019512-1	发电及售电(在建)	522,000	259,180	95	95	是	5,260	(207)
华电邹城热力有限公司(“邹城热力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邹城市	李京修	55994359-5	供热	80,000	56,000	70	70	是	21,186	(1,511)
汕头华电发电有限公司(“汕头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汕头市	尹正军	56084427-9	发电及售电(在建)	30,000	300,900	51	51	是	14,700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 续

(1) 通过设立、投资或其他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 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注 1)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人民币千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注 1										
华电莱州发电有限公司(“莱州发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莱州市	邢世邦	55992021-1	发电及售电	1,440,000	1,080,000	75	75	是	439,000	-
广东华电韶关热电有限公司(“韶关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南雄市	尹正军	56450155-6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售热(在建)	30,000	40,000	100	100	是	-	-
蔚州风电公司(注 4)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蔚县	王力	56618950-0	发电及售电	120,000	-	100	100	是	-	-
潍坊泰和热力有限公司(“泰和热力公司”)(注 5)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潍坊市	熊卓远	57547412-7	供热	50,000	-	36	80	是	9,926	(86)
华电莱州港务有限公司(“莱州港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莱州市	白桦	57046634-7	建设、经营码头项目	215,130	139,833	65	65	是	81,494	-
莱州风力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莱州市	董凤亮	57547126-8	发电及售电	91,914	91,914	100	100	是	-	-
安徽文汇新产品推广有限公司(“文汇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合肥市	史婷	55630753-4	新产品研发、推广及销售(在建)	50,000	283,315	51	51	是	272,428	-
安徽华麟国际能源有限公司(“华麟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合肥市	彭国泉	57443853-8	煤炭资源投资(在建)	50,000	25,500	51	51	是	24,500	-
四川活兴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活兴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成都市	罗小黔	78911593-9	电力及电力设备产品	263,750	914,420	100	100	是	-	-
四川协兴投资有限公司(“协兴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成都市	罗小黔	78814754-1	电站项目投资及咨询	300,000	953,930	100	100	是	-	-
水洛河公司(注 6)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西昌市	罗小黔	78470603-5	发电及售电	400,000	-	57	57	是	967,814	-
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福源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天津市	邢世邦	58978921-8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102,000	100,000	98	98	是	(23)	(23)
宁夏银灵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银灵煤炭运销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川市	刘建怀	59622111-0	煤炭批发经营	10,000	10,000	100	100	是	-	-
重庆明阳煤炭销售有限公司(“明阳煤炭运销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奉节县	王富楼	59670778-6	煤炭储备及矿产品销售	10,000	7,000	70	70	是	2,934	(70)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白芦煤业有限公司(“白芦煤业公司”)(注 7)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朔州市	杨智	05628626-3	资源整合技改及扩建服务	20,000	-	100	100	是	-	-
杭州华电下沙热电有限公司(“下沙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杭州市	邢世邦	59955524-7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288,000	139,600	56	56	是	109,661	(19)
华电浙江龙游热电有限公司(“龙游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龙游县	谢云	05281573-8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售热(在建)	50,000	50,000	100	100	是	-	-
杭州华电江东热电有限公司(“江东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杭州市	王锡南	05672105-0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售热(在建)	600,000	84,000	70	70	是	36,000	-
天津华电南疆热电有限公司(“南疆热电公司”)(注 8)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天津市	谢云	06122828-7	发电及供热(在建)	660,000	85,800	65	65	是	46,200	-
天津华电天投热力有限公司(“天投热力公司”)(注 9)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天津市	谢云	06401687-X	供热(在建)	20,000	10,200	51	51	是	9,800	-
华电峰源(北京)贸易有限公司(“峰源贸易”)(注 10)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	战中年	05921259-3	煤炭批发经营(在建)	51,680	-	100	100	是	-	-
淄博华星热力有限公司(“华星热力”)(注 11)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淄博市	王立波	06590777-0	发热及供热(在建)	50,000	-	60	60	是	4,000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 续

(1) 通过设立、投资或其他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 续

注 1： 本公司所有子公司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注 2： 滕州热力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华电滕州新源热电有限公司(“滕州热电公司”)的子公司，滕州热电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70%，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21,000,000 元。

注 3： 新乡热力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渠东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24,570,000 元。

注 4： 蔚州风电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北华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华瑞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 元。

注 5： 泰和热力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华电潍坊发电有限公司(“潍坊公司”)的子公司，潍坊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80%，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40,000,000 元。

注 6： 水洛河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活兴公司与协兴公司的子公司，活兴公司与协兴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57%，本年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313,337,200 元。

注 7： 白芦煤业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茂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0,000 元。

注 8： 南疆热电公司为 2013 年本公司与天津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85,800,000 元。

注 9： 天投热力公司为 2013 年本公司与天津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本期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10,200,000 元。

注 10： 峰源贸易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华瑞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北峰源实业有限公司(“峰源实业”)的全资子公司，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51,680,000 元。

注 11： 华星热力为 2013 年本公司的子公司淄博热电公司与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 续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期末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千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期末少数股 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注 1										
四川广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广安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广安市	钟统林	28956243-3	发电及售电	1,785,860	1,267,577	80	80	是	562,097	-
华电新乡发电有限公司(“新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新乡市	王凤蛟	75388082-3	发电及售电	69,000	835,686	90	90	是	(46,979)	-
安徽华电宿州发电有限公司(“宿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宿州市	徐旭	75299721-0	发电及售电	854,912	829,267	97	97	是	28,813	-
安徽华电芜湖发电有限公司(“芜湖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芜湖市	徐旭	76277372-0	发电及售电	1,000,000	644,046	65	65	是	464,233	-
杭州华电半山发电有限公司(“半山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杭州市	苟伟	14304951-4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1,111,700	729,724	64	64	是	392,234	-
河北华电混合蓄能水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鹿泉市	康金柱	77770333-8	发电及售电	10,000	15,682	100	100	是	-	-
河北华电石家庄热电有限公司(“石家庄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王文琦	71318764-5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789,740	908,511	82	82	是	172,576	-
河北华电石家庄裕华热电有限公司(“裕华热电公司”)(注 12)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康金柱	79138065-1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500,000	-	89.2	100	是	38,664	-
河北华电石家庄鹿华热电有限公司(“鹿华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邢世邦	67468690-X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440,000	391,475	90	90	是	39,960	(5,206)
华电朔州热电有限公司(“朔州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朔州市	邢世邦	67448145-3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售热 (在建)	40,000	40,000	100	100	是	-	-

注 12: 裕华热电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热电公司的子公司, 石家庄热电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60%, 且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北华峰投资有限公司(“华峰投资公司”)的联营企业, 华峰投资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40%。石家庄热电公司和华峰投资公司的本期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3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200,000,000 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 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和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人民币千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期末少数 股东权益 人民币千元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千元
		注 1										
韶关市坪石发电厂有限公司(B厂)(“坪石发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乐昌市	马瑞东	61745169-6	电力生产和销售	989,000	784,706	100	100	是	-	-
内蒙古阿拉善盟顺顺矿业集团顺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顺顺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阿拉善盟	杨少国	75256317-2	技改矿井; 矿山器材销售	30,000	672,078	100	100	是	-	-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宁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中宁县	季军	73597054-2	发电及售电	285,600	142,800	50	50	是	298,080	-
华电青岛发电有限公司(“青岛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青岛市	白桦	16358000-3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700,000	345,668	55	55	是	853,688	-
潍坊公司(注 13)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潍坊市	白桦	16542339-4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1,250,000	823,483	45	45	是	1,198,545	-
华电淄博热电有限公司(“淄博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淄博市	邢世邦	73470473-6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574,800	574,800	100	100	是	-	-
华电章丘发电有限公司(“章丘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章丘市	白桦	70592974-1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750,000	617,077	87.5	87.5	是	18,306	-
滕州热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滕州市	白桦	16991985-6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474,172	424,400	93.26	93.26	是	11,596	-
杂谷脑水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理县	罗小黔	75472823-3	发电及售电	200,000	788,362	64	64	是	182,011	(25,301)
石家庄光华热电有限公司(“光华热电公司”)(注 14)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吴学超	10439367-0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100,000	-	90	90	是	-	-
华瑞集团公司(注 14)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苟伟	75243920-0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938,000	1,366,895	100	100	是	(18,841)	-
华峰投资公司(注 14)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王力	75026749-2	能源项目投资	977,300	-	100	100	是	-	-
峰源公司(注 14)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王力	73024734-7	煤炭化工产品销售	502,000	-	100	100	是	-	-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万通源煤业有限公司(“万通源煤业公司”)(注 15)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朔州市	刁友锋	11147348-4	资源整合技改及扩建服务	10,000	-	70	70	是	170,585	-
山西朔州平鲁区茂华东易煤业有限公司(“东易煤业公司”)(注 15)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朔州市	柳现坤	X0243004-7	资源整合技改及扩建服务	12,180	-	70	70	是	159,521	(5,695)
山东百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百年电力公司”)(注 15)	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龙口市	白桦	16942322-8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488,000	2,120,369	84.31	84.31	是	378,120	-
龙口东宜风电有限公司(“东宜风电公司”)(注 16)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龙口市	孙学军	66199282-8	风力发电项目的筹建	10,000	9,102	100	100	是	-	-
石家庄华电供热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供热集团”)(注 17)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康金柱	71836417-X	供热	425,370	330,374	100	100	是	-	-
内蒙古浩源煤炭有限公司(“浩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鄂尔多斯市	彭国泉	66409258-5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3,000	691,777	85	85	是	120,750	(2,071)
深圳市环宇星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环宇星河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深圳市	何永胜	69713558-8	电站项目投资及咨询	20,000	483,164	100	100	是	-	-
星河水电公司(注 18)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理县	罗小黔	77580354-6	发电及售电	50,000	-	100	100	是	-	-
甘堡水电公司(注 18)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理县	罗小黔	77580353-8	发电及售电	50,000	-	100	100	是	-	-
内蒙古华通瑞盛能源有限公司(“华通瑞盛”)(注 19)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达拉特旗	李伟东	67439402-6	煤炭生产及销售	30,000	1,320,315	90	90	是	146,370	(332)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 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 续

注 13: 本公司对潍坊公司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虽不足半数, 但根据潍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在其董事会中占多数席位, 能够决定潍坊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能据此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因此, 本公司管理层判断本公司能够控制潍坊公司, 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14: 光华热电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华瑞集团公司的子公司。本期, 本公司的子公司鹿华热电公司自华瑞集团公司及光华热电的非控股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对光华热电公司的全部股权, 光华热电公司成为鹿华热电公司全资子公司, 期末实际出资额为 82,595,000 元。

截至本期末, 华瑞集团公司包括华峰投资公司、峰源公司、河北华瑞马头热电有限公司(“马头热电公司”)、邯郸市万兴热电有限公司(“万兴热电公司”)及蔚州风电公司五家子公司。华瑞集团公司对华峰投资公司、峰源公司、马头热电公司和万兴热电公司本期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919,987,912 元、人民币 171,146,267 元、人民币 5,140,800 元、人民币 5,734,000 元。

注 15: 东易煤业公司和万通源煤业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茂华公司的子公司。本期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362,600,000 元和人民币 397,600,000 元。

注 16: 东宜风电公司原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百年电力公司的子公司。本期, 本公司自百年电力公司及东宜风电公司的非控股股东购买了东宜风电公司的全部股权, 东宜风电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9,101,878 元。

截至本期末, 百年电力公司包括青岛沽河发电有限公司(“沽河公司”)及蓬莱东海热电有限公司(“东海热电公司”)两家公司。对沽河公司和东海热电公司本期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6,000,000 元和 51,120,000 元。

注 17: 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供热集团包括石家庄华电裕华供热有限公司(“裕华供热公司”)、石家庄华电鹿华供热有限公司(“鹿华供热公司”)、石家庄裕西供热有限公司(“裕西供热公司”)、石家庄北城供热有限公司(“北城供热公司”)及石家庄时光供热有限公司。石家庄供热集团对上述供热企业本期末实际出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136,787,500 元、人民币 79,461,746 元、人民币 13,100,000 元、人民币 31,900,000 元和人民币 688,000 元。

注 18: 星河水电公司和甘堡水电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环宇星河公司的子公司。环宇星河公司对星河水电公司和甘堡水电公司本期末实际出资额均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

注 19: 华通瑞盛为本公司本年自第三方收购的子公司, 本期末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1,320,315,000 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2. 本公司本期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3.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参见附注四、4。

4.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附注	2013年6月30日 净资产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净亏损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华通瑞盛	注 1	1,463,719	(3,308)
南疆热电公司	注 2	132,000	-
天投热力公司	注 2	20,000	-
峰源贸易	注 2	51,680	-
华星热力	注 2	10,000	-

注 1： 华通瑞盛为本公司本期从第三方新收购的子公司，其本期净亏损为其自购买日至本期期末止期间合并财务报表的净亏损，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四、1(3)和附注四、5。

注 2： 所述四家公司为本公司本期新设立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四、1(1)。

(2) 本公司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5. 本期通过收购取得的子公司

(1) 收购华通瑞盛

华通瑞盛是于 2007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内蒙古自治区达拉特旗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购买日，王广瑞和王国瑞各持 60% 和 40% 的股权。于 2011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与王广瑞和王国瑞(“原股东”)签署协议，以现金人民币 132,032 万元购买华通瑞盛 90% 的权益。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取得华通瑞盛的控制权。

于收购日，华通瑞盛公司已取得煤炭采矿权。由于华通瑞盛于收购日处于筹建阶段，有关资产及负债的组合不具备“加工处理过程”要素，因此并不构成业务。本公司在取得华通瑞盛可辨认净资产时，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续

5. 本期通过收购取得的子公司 - 续

(1) 收购华通瑞盛 - 续

华通瑞盛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如下：

项目	购买日(2013年3月25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货币资金	1,491	1,491	16,899
其他应收款	29,593	29,593	25,758
固定资产	96,305	96,305	96,463
在建工程	38,719	38,719	38,070
无形资产	152,808	1,611,387	152,859
其他借款	(63,000)	(63,000)	(63,000)
其他应付款	(247,478)	(247,478)	(256,170)
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	8,438	1,467,017	10,879
减：少数股东权益		146,702	
收购对价		1,320,31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现金						
人民币			1,704			1,48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581,297			3,057,446
美元	641	6.1787	3,961	2,014	6.2855	12,659
港币	5	0.7966	4	5	0.8109	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25			128
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保证金						
人民币			9,840			30,834
合计			4,597,031			3,102,559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冻结银行存款及煤矿企业转产发展基金专户存款人民币 14,400,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11,651,000 元)和 6 个月定期存款人民币 13,800,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0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银行承兑汇票	549,163	599,417
商业承兑汇票	60,200	35,000
合计	609,363	634,417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本集团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用于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2012 年：人民币 0 元)。

(3) 期末，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损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背书	1,008,704	2,350

(5)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金额最大的前五名银行承兑汇票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人民币千元
1. 中国建设银行新乡市城南支行	2013 年 2 月 27 日	2013 年 8 月 27 日	10,000
2. 中国招商银行兰州中央广场支行	2013 年 3 月 25 日	2013 年 9 月 25 日	10,000
3. 中国交通银行宁夏分行营业部	2013 年 1 月 10 日	2013 年 7 月 10 日	10,000
4. 中国招商银行兰州中央广场支行	2013 年 3 月 25 日	2013 年 9 月 25 日	10,000
5. 中国招商银行兰州中央广场支行	2013 年 3 月 25 日	2013 年 9 月 25 日	10,000
合计			50,0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类别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应收售电款	4,891,056	6,147,944
2.应收售热款	405,238	267,754
3.应收售煤款	390,181	221,240
小计	5,686,475	6,636,938
减：坏账准备	23,229	23,229
合计	5,663,246	6,613,709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5,375,546	6,449,99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98,491	169,894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2,438	17,046
3 年以上	-	-
小计	5,686,475	6,636,938
减：坏账准备	23,229	23,229
合计	5,663,246	6,613,709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附注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	5,373,293	94.49	19,239	0.36	6,282,844	94.66	19,239	0.31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	313,182	5.51	3,990	1.27	354,094	5.34	3,990	1.13
合计		5,686,475	100.00	23,229	0.41	6,636,938	100	23,229	0.35

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4) 期末单项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应收售热款	19,239	19,239	100.00	个别认定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 应收账款 - 续

(5)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应收售电款	820	820	100.00	个别认定
应收售煤款	3,170	3,170	100.00	个别认定
合计	3,990	3,990	100.00	

(6) 本集团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1.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2,135,142	一年以内(注)	37.55
2.宁夏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650,560	一年以内(注)	11.44
3.四川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05,202	一年以内	7.13
4.内蒙古东部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372,791	一年以内(注)	6.56
5.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70,552	一年以内	6.52
合计		3,934,247		69.19

注： 截止 2013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应收宁夏电力公司及应收内蒙古东部电网公司账龄一年以上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7,606,599 元、人民币 196,120,799 元及人民币 46,342,767 元，全部为应收新能源电价补贴款。

(9) 本集团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10)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损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	1,027,000	674

(11) 本期本集团没有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无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及负债。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920	1,172,565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97,007	286,303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74,118	7,305
3 年以上	79,760	77,191
小计	688,805	1,543,364
减：坏账准备	142,307	142,307
合计	546,498	1,401,057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86,493	85.15	140,066	23.88	1,480,091	95.90	140,066	9.46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02,312	14.85	2,241	2.19	63,273	4.10	2,241	3.54
合计	688,805	100.00	142,307	20.66	1,543,364	100.00	142,307	9.22

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3) 期末单项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应收 CDM 款项	84,614	84,614	100.00	可收回性低
代垫款项	45,267	45,267	100.00	长账龄
应收工程款	8,387	8,387	100.00	长账龄
其他	1,798	1,798	100.00	长账龄
合计	140,066	140,066	100.00	

(4) 本集团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期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 其他应收款 - 续

(6)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人民币千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1. 朔州同煤万通源二铺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二铺煤炭运销”)	关联方	89,9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13.05
2. 李俊治	非关联方	67,110	1 年以内及 1-2 年	9.74
3. 临汾市长发煤焦实业有限公司(“临汾长发公司”)	关联方	54,748	1-6 年	7.95
4. Camco Carbon Limited	非关联方	47,050	1-2 年	6.83
5. 山东龙口华龙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93	2-3 年	5.86
合计		299,201		43.43

(7)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8) 本期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本期本集团没有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无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及负债。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预付燃料款	301,399	717,998
预付材料款	415,001	210,113
合计	716,400	928,111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632,498	88.29	861,107	92.78
1 至 2 年(含 2 年)	75,629	10.56	62,201	6.70
2 至 3 年(含 3 年)	4,594	0.64	1,206	0.13
3 年以上	3,679	0.51	3,597	0.39
合计	716,400	100.00	928,111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除预付燃煤采购款外，无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 预付款项 - 续

- (3) 本集团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6. 存货

- (1) 存货分类及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燃煤、秸秆及燃气	2,575,194	16,985,411	17,202,321	2,358,284
燃油	119,833	62,019	79,512	102,340
物料、组件及零件	762,949	5,023,089	4,937,706	848,332
小计	3,457,976	22,070,519	22,219,539	3,308,956
减：存货跌价准备	74,844	-	-	74,844
合计	3,383,132	22,070,519	22,219,539	3,234,112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物料、组件及零件	74,844	-	-	-	74,844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待抵扣增值税及预付其他税项	870,040	986,754
其他	2,289	-
小计	872,329	986,754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872,329	986,75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本集团持有的交通银行 7,886,010 股(2012 年: 7,886,010 股)流通股股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参见附注九、3。

9.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收长期借款	46,973	54,268
应收委托贷款	-	20,000
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保证金	113,770	112,706
小计	160,743	186,974
减: 坏账准备	-	-
减: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677	42,094
合计	123,066	144,880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应收长期借款余额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西郊供热有限公司(“西郊供热公司”)应收河北新资源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本息人民币 46,973,082 元(2012 年: 人民币 54,364,738 元), 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计息。上述款项中人民币 37,676,844 元将于一年内到期, 剩余款项将于 2015 年之前到期。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保证金为开鲁风电公司、漯河公司、坪石发电公司及沽源风电公司就融资租赁(售后租回)安排支付的保证金款项。上述款项将于 2014 年至 2016 年期间于融资租赁期结束时抵减租金。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0,352,576	9,984,055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320,895	320,895
小计	10,673,471	10,304,950
减: 减值准备	-	-
合计	10,673,471	10,304,95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人民币千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人民币千元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本期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 权比例 %
				投资收益 /(亏损) 人民币千元	应占联营企业 其他权益变动 人民币千元				
华电置业有限公司 (“华电置业”) (注 1)	440,000	282,290	150,000	1,556	-	-	433,846	16.57	16.57
四川泸州川南发电有限公司 (“泸州公司”)	344,000	-	-	-	-	-	-	40.00	40.0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电财务”) (注 1)	861,095	1,120,534	-	69,314	-	(28,336)	1,161,512	15.91	16.46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华电煤业”) (注 1)	465,214	1,465,699	-	(29,720)	15,911	-	1,451,890	12.56	12.72
华电金沙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金沙江水电”)	74,990	74,990	-	-	-	-	74,990	20.00	20.00
衡水恒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衡水恒兴”)	189,604	194,567	-	14,446	-	-	209,013	30.00	30.00
河北建投蔚州风能有限公司 (“蔚州风能”)	165,819	191,203	-	19,699	-	-	210,902	44.08	44.08
邢台国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邢台国泰”)	208,842	191,465	-	17,026	-	-	208,491	35.00	35.00
西柏坡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西柏坡”)	435,996	453,252	-	28,693	-	-	481,945	35.00	35.0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东胜热电”)	112,812	154,379	-	19,714	-	-	174,093	20.00	20.00
国电怀安热电有限公司 (“怀安热电”)	143,682	225,477	-	20,763	-	-	246,240	35.00	35.00
鄂托克前旗长城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煤矿”)	452,612	639,001	-	(5,359)	6,953	-	640,595	35.00	35.00
内蒙古福城矿业有限公司 (“福城煤矿”)	498,043	657,229	-	7,133	13,090	-	677,452	35.00	35.00
宁夏宁东铁路股份公司 (“宁东铁路”) (注 1)	300,000	380,959	-	12,904	-	-	393,863	8.49	8.49
鄂托克前旗权辉商贸有限公司 (“权辉商贸”)	938,834	938,834	-	-	-	-	938,834	35.00	35.00
鄂托克前旗百汇商贸有限公司 (“百汇商贸”)	569,724	569,724	-	-	-	-	569,724	35.00	35.00
鄂托克前旗正泰商贸有限公司 (“正泰商贸”)	644,885	644,885	-	-	-	-	644,885	35.00	35.00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银星煤业”)	678,000	678,000	-	21,253	-	-	699,253	50.00	40.00
四川华蓥山龙潭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龙潭煤电公司”)	64,910	145,805	-	6,626	10,606	-	163,037	36.00	45.00
四川巴郎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巴郎河水电”)	142,782	147,068	-	(1,099)	-	-	145,969	20.00	20.00
二铺煤炭运销	116,000	116,000	-	-	-	-	116,000	49.00	49.00
大唐乡城唐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乡城水电”)	303,853	303,661	192	-	-	-	303,853	49.00	49.00
大唐得荣唐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得荣水电”)	49,028	49,028	-	-	-	-	49,028	49.00	49.00
其他	363,121	360,005	-	(2,844)	-	-	357,161		
合计	8,563,846	9,984,055	150,192	200,105	46,560	(28,336)	10,352,57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 续

注 1： 本集团对华电煤业、华电财务、宁东铁路公司及华电置业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虽不足 20%，但根据上述四家联营企业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集团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参与决策的权利。因此，本集团管理层判断本公司能够对华电煤业、华电财务、宁东铁路及华电置业施加重大影响，将其纳入本集团联营企业范围。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	人民币千元
山东鲁能菏泽煤电开发有限公司 (“鲁能菏泽公司”)	103,609	103,609	-	103,609	12.27	12.27	-
建投任丘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50,537	50,537	-	50,537	17.44	17.44	-
理塘河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854	16,854	-	16,854	5.50	5.50	-
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大渡河水电公司”)	23,500	23,500	-	23,500	5.00	5.00	-
四川省华蓥山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	20,000	2.00	2.00	-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72,289	72,289	-	72,289	16.00	16.00	-
四川巴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9,945	29,945	-	29,945	10.00	10.00	-
其他	4,161	4,161	-	4,161			-
合计	320,895	320,895	-	320,895	-	-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3) 重要联营企业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期末 资产总额	期末 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 收入总额
		注 1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华电置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	曹荫昌	77545281-1	房地产开发	2,197,500	4,759,801	2,694,260	193,320
泸州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泸州市	高淳	76728573-4	发电及售电	860,000	4,034,510	348,142	1,048,804
华电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	丁焕德	71093361-4	煤炭采购服务	3,657,143	54,779,289	17,515,939	8,521,394
华电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市	陈宇	11778303-7	为中国华电下属各单位提供财务服务	5,000,000	30,109,758	7,056,006	758,055
衡水恒兴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衡水市	王津生	74341504-7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475,000	1,445,158	640,471	625,450
蔚州风能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张家口市	曹欣	79842721-3	发电及售电	364,000	1,608,280	466,782	95,002
邢台国泰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邢台市	王津生	75244165-0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400,000	1,611,178	507,538	704,404
河北西柏坡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家庄市	王永忠	75243698-2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880,000	3,384,626	1,201,088	1,026,879
东胜热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鄂尔多斯市	缪军	78300656-3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500,000	3,367,455	670,988	507,669
怀安热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张家口市	李恩仪	78981246-X	发电及售电和发热及供热	514,800	2,008,395	634,656	631,722
长城煤矿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刘笃鸿	77221211-8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23,077	1,988,047	1,376,364	367,401
福城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刘富道	78707803-8	矿石、钢材销售	150,000	3,507,334	1,779,108	691,485
银星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川市	黄金海	67040432-X	煤矿筹建与运营	611,000	1,440,653	704,123	250,848
宁东铁路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川市	鲍金全	69432300-6	铁路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3,533,368	5,210,428	4,239,857	410,735
权辉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刘灿华	78300453-3	建材、五金交电、农畜产品、电子产品批发零售(在建)	5,000	3,710,719	2,682,383	-
百汇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杨广祥	78300454-1	建材、五金交电、农畜产品、电子产品批发零售(在建)	5,000	2,100,243	1,627,783	-
正泰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王涛	76106842-1	五金机电、日用品、农畜产品批发零售(在建)	6,770	1,842,817	1,842,529	-
金沙江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成都市	杨清廷	78911988-4	发电及售电(在建)	92,552	2,320,944	374,952	-
龙滩煤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广安市	高正强	74692267-7	煤炭开采与销售	36,000	881,031	362,614	224,621
二铺煤炭运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朔州市	张俊慧	57108816-5	煤矿筹建	20,000	189,687	20,000	-
巴郎河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甘孜藏族自治州	孙云	77984224-3	水利发电及售电	120,000	1,545,117	535,915	88,272
乡城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甘孜藏族自治州	任铭	66955585-X	水利发电及售电(在建)	585,000	2,965,229	584,608	-
得荣水电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甘孜藏族自治州	王林瑞	69695905-9	水利发电及售电(在建)	100,000	506,226	100,000	-

注 1： 本集团所有重要联营企业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注册。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千元	发电机组 人民币千元	井巷资产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原值					
期初余额	43,053,987	101,548,738	898,644	2,647,005	148,148,374
在建工程转入	312,414	574,243	-	93,818	980,475
购买子公司增加	93,199	-	-	3,106	96,305
售后租回净增加	-	(33,700)	-	-	(33,700)
本期其他增加	2,103	3,260	-	63,771	69,134
本期减少	(18,177)	(148,316)	(5,217)	(19,880)	(191,590)
期末余额	43,443,526	101,944,225	893,427	2,787,820	149,068,998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8,843,753)	(31,085,900)	(5,005)	(1,321,895)	(41,256,553)
本期计提	(786,865)	(2,654,294)	(22,677)	(110,044)	(3,573,880)
售后租回转出	-	26,754	-	-	26,754
本期其他减少	13,843	137,814	-	13,904	165,561
期末余额	(9,616,775)	(33,575,626)	(27,682)	(1,418,035)	(44,638,118)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10,564)	-	-	(10,564)
本年计提	-	-	-	-	-
期末余额	-	(10,564)	-	-	(10,564)
账面价值	-	-	-	-	-
期末余额	33,826,751	68,358,035	865,745	1,369,785	104,420,316
期初余额	34,210,234	70,452,274	893,639	1,325,110	106,881,257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限而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五、19。

-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通过融资租赁(售后租回)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人民币千元	累计折旧 人民币千元	账面净值 人民币千元	原值 人民币千元	累计折旧 人民币千元	账面净值 人民币千元
发电机组	1,256,792	(88,908)	1,167,884	1,056,792	(52,997)	1,003,795

- (4)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5)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有部分固定资产的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固定资产。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收购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	期末余额中	其中：本期	资金来源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子公司增加	人民币千元	固定资产	人民币千元	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金额	利息资本化金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莱州发电公司一期机组	7,420,000	125,302		20,840	-	146,142	89%	-	-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水洛河公司其他前期水电站	12,413,778	399,490		37,885	(54,073)	383,302	3%	2,513	2,472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半山公司热电联产项目	3,798,480	817,079		104,355	-	921,434	52%	98,288	44,228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杂谷脑水电公司狮子坪水电项目	3,082,000	658,349		107,231	-	765,580	132%	52,931	9,180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渠东公司热电项目	2,843,720	710,618		331,442	-	1,042,060	90%	138,290	33,943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淄博热电公司二期工程	2,776,080	452,817		45,420	-	498,237	76%	111,555	19,861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六安公司一、二期项目	4,476,140	341,602		220,472	-	562,074	13%	42,420	24,706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茂华公司煤矿项目	1,734,316	721,612		232,948	-	954,560	122%	75,461	23,375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水洛河公司撒多水电站	1,796,800	1,077,763		38,528	-	1,116,291	62%	121,046	33,331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水洛河公司宁朗水电站	1,012,320	748,968		37,309	-	786,277	112%	146,874	16,942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韶关热电公司 2*350MW 项目	3,212,060	151,820		8,785	-	160,605	5%	4,803	1,177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新能源公司海原武塬一期工程	449,413	61,627		98,085	(1,410)	158,302	36%	8,476	6,830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下沙热电公司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1,393,470	509,913		131,590	(42,996)	598,507	47%	17,209	12,637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莱州港务公司码头工程	717,110	444,622		105,601	(335,187)	215,036	81%	33,834	33,106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脱硫、技改工程及其他		4,501,834	38,719	1,593,513	(546,809)	5,587,257		294,408	52,886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		11,723,416	38,719	3,114,004	(980,475)	13,895,664		1,148,108	314,674	
减：减值准备 (2)		52,486	-	-	-	52,486				
在建工程账面净值		11,670,930				13,843,178				

注 1：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限而用于抵押的在建工程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五、1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 在建工程 - 续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滕州公司三期项目前期工程	20,940	-	-	20,940
洛阳核电项目前期工程	17,242	-	-	17,242
淄博热电公司高青基建工程	11,885	-	-	11,885
天津大港三期项目前期工程	2,419	-	-	2,419
合计	52,486	-	-	52,486

由于上述前期项目多年没有进展，本集团判断取得相关核准的可能性很低，因此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3. 工程物资

项目	期初余额	因收购而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工程物资	13,631	-	650,676	(513,319)	150,988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及 海域使用权	采矿权及 探矿权	特许权资产	水电 资源开发权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原值						
期初余额	2,717,036	7,102,785	2,946,886	1,382,954	39,770	14,189,431
本期增加	3,054	302	-	-	2,763	6,119
购买子公司增加	-	1,611,387	-	-	-	1,611,387
期末余额	2,720,090	8,714,474	2,946,886	1,382,954	42,533	15,806,937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378,133)	(40,539)	(326,831)	-	(16,675)	(762,178)
本期摊销	(28,204)	(15,978)	(60,616)	-	(2,597)	(107,395)
期末余额	(406,337)	(56,517)	(387,447)	-	(19,272)	(869,573)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2,313,753	8,657,957	2,559,439	1,382,954	23,261	14,937,364
期初余额	2,338,903	7,062,246	2,620,055	1,382,954	23,095	13,427,253

本集团土地使用权主要通过购买方式取得。本集团海域使用权是莱州港务公司及莱州发电公司通过支付现金从山东省人民政府及国家海洋局取得的烟台莱州港区通用泊位工程项目海域使用权。海域使用权用海期限为自海域使用权登记之日起 50 年。

采矿权是指在依法取得的采矿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开采矿产资源和获得所开采的矿产品的权利。探矿权是指在依法取得的勘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勘查矿产资源的权利，在完成探矿权的精查报告并向国土资源厅备案后，可申请将探矿权转为采矿权。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依据可采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4. 无形资产 - 续

特许权资产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开鲁风电公司和沽源风电公司根据特许权合同安排确认的无形资产。特许权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于剩余特许期内按直线法摊销。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根据售后租回交易安排以融资租赁形式持有的特许权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290,540,000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9,002,000 元)。

水电资源开发权是本公司 2011 年收购水洛河公司而取得的其所拥有的开发水电资源的权利。水洛河公司前期水电站均已通过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流域开发批复及开展水电站前期工作的批复。水电资源开发权于相关前期水电站水电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于水电站运营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限而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五、19。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共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土地使用权人民币 459,077,000 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9,077,000 元)，主要为没有使用年限的行政划拨土地使用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于 2013 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每年一度的减值测试。

15.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附注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莱城发电厂	注	12,111	-	-	12,111	-
淄博热电公司	注	4,555	-	-	4,555	-
潍坊公司	注	20,845	-	-	20,845	-
杂谷脑水电公司	注	16,011	-	-	16,011	-
华瑞集团公司	注	47,614	-	-	47,614	(6,155)
百年电力公司	注	342,490	-	-	342,490	-
坪石发电公司	注	340,376	-	-	340,376	-
星河水电公司	注	37,419	-	-	37,419	-
甘堡水电公司	注	51,765	-	-	51,765	-
合计		873,186	-	-	873,186	(6,155)

注： 本集团的商誉主要为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于 2013 年末对商誉进行每年一度的减值测试。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存货跌价准备和坏账准备	245,214	49,748	245,214	49,748
未实际支付的职工薪酬	32,432	8,001	32,851	8,106
税务亏损	1,695,912	423,978	1,741,085	435,272
公允价值调整	(6,703,256)	(1,651,708)	(6,818,278)	(1,680,299)
固定资产折旧	(4,650,135)	(1,162,258)	(4,480,388)	(1,119,977)
其他	64,820	16,205	73,982	18,497
合计	(9,315,013)	(2,316,034)	(9,205,534)	(2,288,653)
互抵金额		333,495		300,472
于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互抵后的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447		363,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8,481)		(2,652,423)
合计		(2,316,034)		(2,288,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本期变动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期初余额	计入资本公积	本期增减 计入损益	购买 子公司增加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存货跌价准备和坏账准备	49,748	-	-	-	49,748
未实际支付的职工薪酬	8,106	-	(105)	-	8,001
税务亏损	435,272	-	(11,294)	-	423,978
公允价值调整	(1,680,299)	1,715	26,876	-	(1,651,708)
固定资产折旧	(1,119,977)	-	(42,281)	-	(1,162,258)
其他	18,497	-	(2,292)	-	16,205
合计	(2,288,653)	1,715	(29,096)	-	(2,316,03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可抵扣亏损	5,207,352	5,542,87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3 年	846,853	1,753,986
2014 年	49,314	61,344
2015 年	724,442	760,705
2016 年	1,940,554	2,073,814
2017 年	746,853	893,027
2018 年	899,336	-
合计	5,207,352	5,542,876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预付投资款	-	436,854
待抵扣增值税及预付其他税项	885,695	865,054
未实现售后租回递延差异	448,469	454,199
预付探矿权收购款	196,000	196,000
合计	1,530,164	1,952,107

待抵扣增值税及预付其他税项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所产生的增值税进项税款，以后可抵减增值税销项税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递延差异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坪石发电公司和杂谷脑水电公司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交易时相关资产售价与资产于出售日账面净值的差异。上述差异按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并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18.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五、3	23,229	-	-	-	23,229
其他应收款	五、4	142,307	-	-	-	142,307
存货跌价准备	五、6(2)	74,844	-	-	-	74,844
商誉	五、15	6,155	-	-	-	6,155
固定资产	五、11	10,564	-	-	-	10,564
在建工程	五、12	52,486	-	-	-	52,486
合计		309,585	-	-	-	309,58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9.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附注	期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千元	本期减少 人民币千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用于担保的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30,834	4,000	(24,994)	9,840
- 应收账款	五、3	882,977	323,951	(826,012)	380,916
- 固定资产	五、11	446,526	-	(3,333)	443,193
- 在建工程	五、12	1,849,005	257,409	-	2,106,414
- 无形资产	五、14	412,600	1,897,844	(256,771)	2,053,673
其他所有权受限的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11,651	16,549	-	28,200
合计		3,633,593	2,499,753	(1,111,110)	5,022,236

本集团期末用于担保应收账款为短期借款质押的应收电费。本集团期末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为长期借款抵押的厂房设备、水电在建项目、土地使用权及采矿权。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信用借款	16,698,370	18,666,190
质押借款	810,000	675,642
抵押借款	-	150,000
合计	17,508,370	19,491,832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1. 应付票据

种类	2013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银行承兑汇票	263,001	393,120
商业承兑汇票	36,000	56,000
合计	299,001	449,120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付燃料款	3,136,905	1,400,002
应付工程、设备及材料款	7,365,231	7,352,022
应付修理费	332,935	84,318
其他	59,983	8,478
合计	10,895,054	8,844,820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本期本集团应付账款中无外币余额(2012 年：无)。

(2) 本集团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23.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预收售电款	44,527	-
预收售热款	49,022	798,721
预收售煤款	68,562	63,424
其他	66,794	63,762
合计	228,905	925,907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2) 本集团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35	903,178	781,486	130,627
职工福利费	-	94,280	88,732	5,548
社会保险费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0,291	118,007	100,011	48,287
2.基本养老保险费	9,059	252,201	237,965	23,295
3.失业保险费	2,472	16,717	15,008	4,181
4.工伤保险费	1,400	10,114	8,542	2,972
5.生育保险费	517	6,988	6,326	1,179
6.年金缴费	-	60,973	54,093	6,880
住房公积金	7,029	215,792	205,633	17,188
辞退福利	6,041	86	607	5,5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437	34,849	26,876	51,410
其他	357	9,517	9,096	778
合计	109,538	1,722,702	1,534,375	297,865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中国华电管理的企业年金。

25. 应交税费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增值税	213,462	330,276
企业所得税	170,121	231,025
个人所得税	7,309	23,482
教育费附加	12,617	19,3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26	24,741
土地使用税	25,105	21,227
房产税	27,187	17,564
其他	17,767	21,798
合计	489,394	689,469

26. 应付利息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付借款利息	238,161	282,139
应付债券利息	189,476	320,714
合计	427,637	602,85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付中国华电	1,060	1,060
应付其他关联方账款	309,711	302,878
应付非关联方账款	3,436,752	2,549,564
合计	3,747,523	2,853,502

- (2) 除应付中国华电的款项外，上述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 (3)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除应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应付股权对价款外，本集团无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 (4) 应付非关联方账款主要为应付工程质量保证金、押金、应付股权对价款及小容量指标转让款。

28. 应付短期融资券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短期融资券	11,664,380	8,755,978	(8,243,850)	12,176,50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8. 应付短期融资券 - 续

(1) 应付短期融资券基本情况分析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票面利率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折价摊销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本期已付本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天数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	2012 年 2 月 10 日	366	4.68	1,500,000	1,561,247	-	705	8,248	(70,200)	(1,500,000)	-
2012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2 年 6 月 19 日	270	3.15	3,500,000	3,555,984	-	2,917	22,654	(81,555)	(3,500,000)	-
2012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00	2012 年 9 月 12 日	366	4.22	2,000,000	2,019,847	-	3,967	41,853	-	-	2,065,667
2012 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100	2012 年 12 月 13 日	366	4.65	1,500,000	1,497,736	-	2,975	34,588	-	-	1,535,299
2012 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2 年 9 月 19 日	270	4.15	3,000,000	3,029,566	-	5,567	56,963	(92,096)	(3,000,000)	-
2013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	2013 年 3 月 14 日	366	4.03	1,500,000	-	1,494,000	1,775	17,887	-	-	1,513,662
2013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3 年 3 月 13 日	180	3.80	3,500,000	-	3,493,000	4,239	39,718	-	-	3,536,957
2013 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13 年 4 月 17 日	90	3.60	3,500,000	-	3,496,500	2,878	25,545	-	--	3,524,923
合计						11,664,380	8,483,500	25,023	247,456	(243,851)	(8,000,000)	12,176,508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付短期融资券账面价值中包含应付利息金额为人民币 188,467,000 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4,862,000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	10,604,989	9,647,07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五、31	1,496,698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3)	322,315	311,48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付款	(4)	630,475	808,233
合计		13,054,477	10,766,787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含外币借款余额为 53,444,975 美元和 2,436,659 欧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28,236,385 美元和 2,392,202 欧元)，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中含外币借款余额为 84,145,984 美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116,586,210 美元)，美元和欧元折算汇率分别为 6.1787 和 8.0536 (2012 年 12 月 31 日：6.2855 和 8.3176)。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质押借款	891,515	1,175,094
抵押借款	138,560	133,560
保证借款	170,600	126,955
信用借款	9,404,314	8,211,465
合计	10,604,989	9,647,074

上述质押借款是用应收电费收益权质押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上述抵押借款是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抵押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a)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3 年 6 月 30 日
				%	人民币千元
1.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	2011 年 4 月 29 日	2014 年 4 月 28 日	人民币	5.54	300,000
2.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营业部	2011 年 2 月 12 日	2014 年 2 月 11 日	人民币	5.54	300,000
3.交通银行李沧第一支行	2009 年 1 月 14 日	2014 年 1 月 14 日	人民币	5.18	290,000
4.交通银行李沧第一支行	2009 年 1 月 14 日	2013 年 7 月 23 日	人民币	5.18	280,000
5.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19 日	2014 年 4 月 18 日	人民币	7.30	253,150
合计					1,423,150

(b)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续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包含应付融资租赁款净额人民币 322,315,000 元(即总额人民币 334,652,000 元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12,337,000 元后的净额)。

(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付款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应付款包含本集团作为银行借款担保方而承担的清偿债务本金的应付款项人民币 519,913,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732,803,000 元)、应付集中供热工程款人民币 58,511,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20,000,000 元) 以及应付采矿权价款人民币 52,051,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55,430,000 元)。

3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信用借款	47,053,646	52,983,816
质押借款	14,992,796	13,656,303
抵押借款	3,795,690	3,427,350
由非关联方企业提供担保的借款	613,506	550,880
由中国华电提供担保的借款	3,193,928	3,202,64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604,989	9,647,074
合计	59,044,577	64,173,923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不含一年内到期)中含外币借款余额为 46,160,092 美元和 22,166,483 欧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70,632,094 美元和 23,407,040 欧元)，折算汇率分别为 6.1787 和 8.0536(2012 年 12 月 31 日：6.2855 和 8.317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0. 长期借款 - 续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银团(注 1)	2005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12 月 26 日	人民币	5.90	2,930,000	2,980,000
2.银团(注 2)	2006 年 6 月 28 日	2022 年 6 月 18 日	人民币	5.90	1,640,000	1,900,000
3.银团(注 3)	2007 年 6 月 27 日	2022 年 6 月 26 日	人民币	6.55	1,693,320	1,755,600
4.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9 月 6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人民币	5.86	1,500,000	1,500,000
5.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3 月 20 日	人民币	6.06	1,080,000	1,080,000
合计					8,843,320	9,215,600

注 1： 上述银团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开发西区支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芷泉支行及中国华电财务。

注 2： 上述银团包括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中国华电财务。

注 3： 上述银团包括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期票据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352,593	3,007,429	(15,000)	13,345,022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96,698
	10,352,593	3,007,429	(15,000)	11,848,32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1. 应付债券 - 续

应付债券基本情况分析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票面利率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折价摊销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09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	2009 年 3 月 25 日	2009 年 3 月 26 日至 2014 年 3 月 26 日	3.96	1,500,000	1,494,467	-	2,231	-	1,496,698
201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010 年 8 月 30 日	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3.78	2,400,000	2,380,837	-	3,568	-	2,384,405
2012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012 年 5 月 22 日	2012 年 5 月 23 日至 2017 年 5 月 23 日	4.72	1,500,000	1,480,248	-	2,230	-	1,482,478
2012 年非公开定向债务 融资工具	100	2012 年 3 月 13 日	2012 年 3 月 14 日至 2015 年 3 月 14 日	5.02	5,000,000	4,997,041	-	7,438	(15,000)	4,989,479
2013 年非公开定向债务 融资工具	100	2013 年 5 月 22 日	2013 年 5 月 23 日至 2016 年 5 月 23 日	4.87	3,000,000	-	2,991,000	962	-	2,991,962
合计						10,352,593	2,991,000	16,429	(15,000)	13,345,022

上述债券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附注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付采矿权价款	(1)	543,755	595,804
应付清偿债务款项	(2)	519,913	732,803
应付集中供热工程款	(3)	58,511	58,511
应付融资租赁款	(4)	1,020,565	956,265
应付探矿权诚意金		96,000	96,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52,790	1,119,713
合计		1,285,954	1,319,670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应付款中(不含一年内到期)无外币余额(2012 年：无)。

(1) 应付采矿权价款

应付采矿权价款为本公司子公司茂华公司就其所属煤矿应向国土资源局支付的资源价款，根据相关协议人民币 52,051,000 元应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2) 应付清偿债务款项

根据相关协议，应付清偿债务款原应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到期，本期，本集团与对方已在协商延期清偿，补充协议已在签署中。

(3) 应付集中供热工程款共计人民币 58,511,000 元需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详情请参见附注五、29(4)。

(4) 应付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以后需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如下：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334,652	323,419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295,260	316,230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50,192	245,019
3 年以上	313,669	184,563
小计	1,193,773	1,069,23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3,208	112,966
合计	1,020,565	956,26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2. 长期应付款 - 续

(4) 应付融资租赁款 - 续

上述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净额已在附注五、29(3)中披露。

本集团于 2013 年与金融租赁公司签订了 1 笔为期 8 年的售后租回协议，向金融租赁公司出售相应资产的同时又以融资租赁形式将出售的资产租回。租赁合同期满后，本集团在付清租金等全部款项后有权选择以名义价格(人民币 1 元)留购租赁物。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根据售后租回交易安排以融资租赁形式持有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1,167,884,000 元和人民币 290,540,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1,003,795,000 元和人民币 299,002,000 元)。

(5) 本集团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其他非流动负债包括供热管网建设费形成的递延收入人民币 1,748,084,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1,683,839,000 元)以及递延政府补助人民币 338,670,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319,055,000 元)。上述递延收入及递延政府补助将于有关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34. 股本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股本	7,371,084	7,371,084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中含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为人民币 600,000,000 元，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人民币 6,771,084,000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5.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股本溢价	5,143,764	-	-	5,143,764
其他资本公积	605,971	-	(7,732)	598,239
合计	5,749,735	-	(7,732)	5,742,003

其他资本公积主要是作为国家资本性投入的政府补助及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企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资本公积变动。

36. 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为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根据煤炭产量提取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37. 盈余公积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法定盈余公积	1,486,024
任意盈余公积	68,089
合计	1,554,113

3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附注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期初未分配利润		4,586,1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4,576
减：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1)	479,120
减：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41,89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	5,759,687

(1) 本期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13 年 6 月 25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65 元，共人民币 479,120,473 元(2012 年 6 月 30 日：批准本公司不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2)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中无本期间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 (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2,940,000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8. 未分配利润 - 续

(2)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 续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可用作分派的未分配利润是指按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数额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确定的数额两者中的较低数额。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收入	31,419,777	29,437,280
其他业务收入	179,925	120,639
营业成本	24,726,608	25,728,44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

行业/产品名称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售电	28,953,254	22,170,869	27,646,607	23,712,035
供热	1,722,278	1,770,104	1,576,348	1,739,805
售煤	744,245	735,802	214,325	198,894
合计	31,419,777	24,676,775	29,437,280	25,650,734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主要是在中国境内从事发电、售电及售煤业务。

(4)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在本集团客户中，本集团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 10% 或以上的客户有一个 (2012 年 6 月 30 日：两个)。本集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来自前五名客户的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1.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14,780,394	46.77
2. 宁夏电力公司	3,076,830	9.74
3. 四川省电力公司	2,460,578	7.79
4. 河北省电力公司	1,969,838	6.23
5. 河南省电力公司	1,816,487	5.75
合计	24,104,127	76.2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缴标准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859	61,884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1-7%
教育费附加	92,736	49,620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3-5%
合计	212,595	111,504	

41.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本集团发生的排污费、业务招待费、燃料场后费、专业服务费、运费及其他管理费用。

42. 财务费用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3,383,913	3,692,551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311,043	530,919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26,800)	(33,625)
净汇兑(收益)/亏损	(32,794)	15,688
其他财务费用	7,127	7,071
合计	3,020,403	3,150,766

本集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5.60%-7.05%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5.53 %-7.7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4,30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200,105	400,475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7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3
合计		202,002	404,782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华电财务	69,314	63,425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河北西柏坡	28,693	22,776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银星煤业	21,253	-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怀电热电	20,763	6,792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东胜热电	19,714	23,268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4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217	29,377	3,217
政府补助	(2)	36,312	98,876	28,683
经核证碳减排量收入		5,572	54,807	-
关停机组容量转让收益		-	50,000	-
其他		51,182	38,736	51,182
合计		96,283	271,796	83,08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4. 营业外收入 - 续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供热补助	3,214	61,859
淘汰落后产能补助	-	11,250
贴息补助	2,600	2,760
供电补助	-	14,240
风力、秸秆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注 1)	7,629	-
供热税收返还(注 2)	1,781	535
其他	21,088	8,232
合计	36,312	98,876

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它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风力发电及秸秆发电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注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1 号), 本集团 2012 至 2013 年度供热企业的居民采暖费收入享受税收返还政策。

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03	266	4,803
经核定碳减排量成本	3,298	3,742	-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注)	53,546	-	53,546
其他	6,657	3,174	6,657
合计	68,304	7,182	65,006

注: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指该集团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子公司就其跨省输出电力所支付的价格调节费用。由于上述价格调节基金的收取并非基于全国性统一电价调节政策, 而仅是根据区域性政策缴纳, 本集团预计该项基金的收取具有临时性。因此本集团将此项费用用于营业外支出核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6. 所得税费用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26,440	139,247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	29,096	(35,023)
以前年度多提所得税调整		(477)	(4,957)
合计		655,059	99,267

(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139,146	12,617
确认以前年度未利用可抵扣亏损	(110,050)	(47,640)
合计	29,096	(35,023)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税前利润	2,931,985	480,400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732,996	120,100
加：不可抵税支出的所得税影响	27,295	5,474
不需纳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58,798)	(122,519)
子公司的优惠税率对所得税的影响	(81,729)	(51,535)
以前年度多提所得税调整	(477)	(4,957)
税务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35,772	152,704
本期所得税费用	655,059	99,26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7.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694,576	269,94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7,371,084	6,771,08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230	0.040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千股	千股
期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7,371,084	6,771,084
发行股份的影响	-	-
期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371,084	6,771,084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在所列示的年度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相等。

4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利得金额	(6,862)	473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715)	118
小计	(5,147)	355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1,51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2,183)
小计	-	673
合计	(5,147)	1,02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收到与其它业务相关的现金	179,925
收到的与其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035
其他	269,198
合计	466,15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支付与管理费用相关的现金	548,934
支付应收账款保理项下的代收电费	3,000
其他	393,172
合计	945,10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预付投资款的结算	147,680
利息收入	26,800
收回对外借款本金	20,000
收回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32,612
收到工程招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及其他	7,996
合计	235,088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归还工程招投标保证金	7,863
存入定期存款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28,167
合计	36,03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续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8,890
其他	6,324
合计	45,214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融资手续费	15,600
其他	1,724
合计	17,324

50.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76,926	381,133
加：固定资产折旧	3,553,862	2,869,018
无形资产摊销	107,395	98,89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收益)	1,586	(29,111)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29,076	4,872
财务费用	3,020,403	3,150,766
投资收益	(202,002)	(404,7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33,038	(67,7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3,942)	32,759
存货的减少/(增加)	149,020	(1,109,2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243,947	(845,9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079,986	1,223,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9,295	5,303,70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58,991	4,559,7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60,074	2,111,7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8,917	2,448,07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0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 续

(2) 本期取得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取得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价格	1,320,315	483,225
2.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15,475	601,800
加：本期支付以前年度取得子公司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000	1,123,526
减：以前年度支付本期取得子公司的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9,174	270,810
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91	287
3.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27,810	1,454,229
4.取得子公司的非现金资产和负债		
流动资产	29,593	3,009
非流动资产	1,746,411	613,406
流动负债	(310,478)	(129,945)
非流动负债	-	(92,77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704	2,2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57,062	4,557,0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5	519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8,991	4,559,798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华电	最终控制	国有独资	中国 北京市	云公民	进行电源及电力 相关产业的开发 建设和经营管理， 组织电力热力 生产和销售	12,000,000	44.19(注)	44.19	71093107-X

注： 其中 1.16%为通过中国华电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华电的一家全资子公司)持有的 85,862,000 股 H 股。

2. 有关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四、1。

3. 有关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五、10(3)。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国际信托公司	持有本公司 11.83% 股权	16304514-X
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10001149-5
中国华电集团发电运营有限公司(“华电运营”)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1093481-X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华电招标”)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1093130-1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公司(“华电资本控股”)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1093480-1
华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华电新能源”)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1093502-X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19352565-4
华电山西能源有限公司(“华电山西能源”)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69429229-1
华电四川发电有限公司(“四川发电”)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6729769-8
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安徽六安发电”)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5299577-6
华电湖北发电有限公司(“华电湖北发电”)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27175132-4
福建华电可门二期发电有限公司(“华电可门二期公司”)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56926696-2
上海华电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华电电力”)	同受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	75955843-X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本集团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 采购和出售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建筑费及设备费	207,699	7.29	166,737	2.72
华电工程子公司	技术服务费	7,945	15.18	5,475	13.21
华电资本控股	代理费	4,025	100.00	4,120	100.00
中国华电财务	手续费	2,862	11.27	10,307	17.23
中国华电财务	担保费	-	-	1,500	100.00
华电煤业	煤炭采购	1,009,652	6.20	1,216,662	6.69
四川发电、山西华盛统配煤炭销售有限公司(“山西华盛”)及福城矿业	煤炭采购	224,508	1.38	125,485	0.69
宁东铁路公司	燃料运费	38,004	1.94	38,188	1.50
华电新能源	CDM 服务费	-	-	2,550	100.00
华电科贸	物业管理费	4,163	19.56	3,846	23.24
上海华电电力	修理费	-	-	16,089	4.53
河北西柏坡	购电费	26,391	44.00	-	-
四川发电	替代发电收入	31,340	22.21	-	-
安徽六安发电	替代发电收入	-	-	27,285	23.83
华电运营	运行服务收入	221	9.87	508	2.74
华电湖北发电	检修收入	1,194	53.33	1,534	8.28
华电山西能源	购买小容量指标	-	-	2,250	3.06
华电可门二期公司	转让小容量指标	-	-	50,000	100.00
关键管理人员	劳务薪酬	1,891	0.11	1,911	0.17

(2) 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人民币千元
安福房地产	本公司	中国华电大厦	2009 年 4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租用面积	24,501
华电运营	本公司	房屋及车辆	2011 年 11 月 1 日	2013 年 10 月 31 日	租用时间	432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人民币千元			
提供担保					
广安公司	龙滩煤电公司	100,917	2006 年 1 月 9 日	2022 年 4 月 14 日	否
接受担保					
中国华电	半山公司	93,929	2004 年 6 月 25 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否
中国华电	灵武公司	1,600,000	2011 年 1 月 6 日	2021 年 3 月 20 日	否
中国华电	本公司	700,000	2012 年 9 月 6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否
中国华电	邹县公司	800,000	2012 年 9 月 6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否

注： 本公司子公司中宁公司 2012 年为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发电集团”)人民币 25,110,000 元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宁夏发电集团原为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将宁夏发电集团股权全部处置，但上述担保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尚未解除。

(4) 关联方资金借入及偿还情况

关联方	借出金额	收回金额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拆出			
临汾长发公司	-	-	1,360

关联方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存款			
中国华电财务	3,433,240	2,028,275	16,865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4) 关联方资金借入及偿还情况 - 续

关联方	借入金额	偿还金额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拆入			
中国华电	16,035	-	33,068
国际信托公司	-	(101,000)	42,758
中国华电财务	890,000	(2,456,090)	180,833
华电招标	-	-	3,000
华鑫信托	-	(1,000)	14,379
合计	906,035	(2,558,090)	274,038

关联方	取得现金	支付租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交易		
中国华电财务	-	(32,156)

(5) 关联方股权投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资本金注入金额			
金沙江水电	股权注资	-	16,000
乡城水电	股权注资	192	50,335
华电置业	股权注资	150,000	-

(6) 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转让价款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转让价款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华电山西能源	购买子公司股权	-	-	14,268	2.87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7) 关联方承担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与关联方有关的承担事项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资本承担	143,412	225,789
物业租赁及管理费承担	86,280	115,376
合计	229,692	341,165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及借款存款余额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收关联方款项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348,464	252,866
燃料预付款	华电煤业、四川发电	-	329,458
预付修理费	上海华电电力	8,548	8,548
燃料运费预付款	宁东铁路公司及二铺煤炭运销	104,133	84,900
应收替代发电款	安徽六安发电	-	2,010
垫付款项	临汾长发公司	54,748	53,388
应付关联方款项			
应付工程设备款	上海华电电力、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373,207)	(400,456)
应付燃料款	华电煤业、山西华盛及四川发电	(208,255)	(68,431)
应付燃料运费	宁东铁路公司	(7)	(963)
应付物业管理费	华电科贸	(1,250)	(1,250)
应付 CDM 服务费	华电新能源	(644)	(787)
应付修理费	河北天威华瑞电气有限公司	(45)	(45)
应付容量指标款	华电山西能源	(273,530)	(273,53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	(1,060)	(1,060)
预收售电权款	保定华诚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华诚余热”)	-	(10,000)
股东借款	中国华电及国际信托公司	(2,935,058)	(3,020,023)
其他借款	中国华电财务、华电招标及华鑫信托	(5,588,415)	(7,155,505)
应付融资租赁款	中国华电财务	(202,500)	(227,500)

七、 或有负债

浩源公司为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收购的子公司。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浩源公司因收购前事项被若干公司提起诉讼。截止本财务报告日，上述诉讼正在进一步审理过程中，法院最终判决结果尚不能确定，本公司管理层依据已取得的证据预计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除上述诉讼及附注六、5(3)所载本集团提供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无其他为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八、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	1,156,696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工程建设合同	12,154,000	12,334,474
已批准但未签订的工程建设合同	23,740,240	29,224,678
合计	35,894,240	42,715,848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土地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164,312	90,503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96,684	86,229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30,575	28,618
3 年以上	303,226	334,025
合计	594,797	539,375

九、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在中国境内从事发电、供热、煤炭销售及其他相关业务，根据本集团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仅确定有一个从事中国境内发电业务的报告分部。因此，本集团无需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本集团对外交易收入信息参见附注五、39，本集团对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及其依赖程度参见附注五、39 及九、2(1)。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风险
- 利率风险
- 外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本集团所有客户与本集团有长期业务往来，而且主要为电网公司、热力公司、火力发电公司和煤炭运销公司，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债务人到期偿付能力和逾期账龄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本集团应收账款对电网公司和火力发电公司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天内到期，对煤炭采购客户自出具账单日起 60 天内到期，对热力公司自出具账单日起 9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对于其他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个别评估的方式，持续对不同客户的财政状况进行信用评估以监控信用风险，坏账准备金额符合管理层预期。

九、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本集团对已逾期但经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后均未减值的应收账款的期限分析如下：

期限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逾期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03,312	87,290
逾期 3 个月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89,776	143,645
逾期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87,032	249,266
逾期 1 年以上	283,789	160,130
合计	1,063,909	640,331

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的。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占本集团应收款项总额的 68% (2012 年：60%)；此外，本集团的其他客户于近期并无欠款记录。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六、5(3)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六、5(3)披露。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九、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 续

(2) 流动风险 - 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2013 年 6 月 30 日或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1 年内或实时收回/(偿还) 人民币千元	1 年至 2 年 人民币千元	2 年至 5 年 人民币千元	5 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597,031	-	-	-	4,597,031	4,597,031
应收款项	6,822,093	-	-	-	6,822,093	6,822,0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096	-	-	-	32,096	32,096
长期应收款(含 1 年内到期)	43,032	41,512	84,369	-	168,913	160,743
小计	11,494,252	41,512	84,369	-	11,620,133	11,611,963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8,070,583)	-	-	-	(18,070,583)	(17,508,370)
应付短期融资券	(12,311,258)	-	-	-	(12,311,258)	(12,176,508)
长期借款(含 1 年内到期)	(14,455,366)	(11,259,192)	(26,849,882)	(44,561,866)	(97,126,306)	(69,649,566)
应付债券(含 1 年内到期)	(2,101,909)	(5,588,564)	(7,181,123)	-	(14,871,596)	(13,345,022)
应付款项	(16,280,278)	-	-	-	(16,280,278)	(16,280,278)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内到期)	(1,061,127)	(347,311)	(583,028)	(1,720,893)	(3,712,359)	(2,238,744)
小计	(64,280,521)	(17,195,067)	(34,614,033)	(46,282,759)	(162,372,380)	(131,198,488)
净额	(52,786,269)	(17,153,555)	(34,529,664)	(46,282,759)	(150,752,247)	(119,586,525)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1 年内或实时收回/(偿还) 人民币千元	1 年至 2 年 人民币千元	2 年至 5 年 人民币千元	5 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102,559	-	-	-	3,102,559	3,102,559
应收款项	8,719,641	-	-	-	8,719,641	8,716,1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958	-	-	-	38,958	38,958
长期应收款(含 1 年内到期)	45,651	33,460	118,227	-	197,338	186,974
小计	11,906,809	33,460	118,227	-	12,058,496	12,044,61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150,022)	-	-	-	(20,150,022)	(19,491,832)
应付短期融资券	(11,898,001)	-	-	-	(11,898,001)	(11,664,380)
长期借款(含 1 年内到期)	(13,927,958)	(14,897,885)	(28,700,154)	(45,269,903)	(102,795,900)	(73,820,997)
应付债券	(471,920)	(1,926,190)	(9,179,193)	-	(11,577,303)	(10,352,593)
应付款项	(12,874,152)	-	-	-	(12,874,152)	(12,874,152)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内到期)	(1,131,652)	(505,391)	(593,532)	(1,644,908)	(3,875,483)	(2,439,383)
小计	(60,453,705)	(17,329,466)	(38,472,879)	(46,914,811)	(163,170,861)	(130,643,337)
净额	(48,546,896)	(17,296,006)	(38,354,652)	(46,914,811)	(151,112,365)	(118,598,723)

为解决本集团借款合同到期日所带来的短期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持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沟通与合作以取得更多的贷款融资支持。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尚有未利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808 亿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 续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a) 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利率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年利率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6-2.8	41,800	3.05	13,425
- 其他应收款	8.00	40,700	8.00	40,7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60-7.22	(9,198,144)	3.00-7.22	(9,517,739)
-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25-7.76	(4,080,740)	2.25-7.76	(4,094,971)
- 应付短期融资券	3.60-4.65	(12,176,508)	3.15-4.68	(11,664,380)
-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3.78-5.02	(13,345,022)	3.78-5.02	(10,352,593)
合计		(38,717,914)		(35,575,558)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利率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年利率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35-1.35	4,553,527	0.35-1.35	3,087,646
- 其他应收款	6.15	4,100	6.15	4,100
-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	3.38-6.35	126,973	3.38-6.90	124,29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61-6.60	(8,310,226)	2.61-6.60	(9,974,093)
-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3.30-7.94	(65,568,826)	3.30-7.94	(69,726,026)
合计		(69,194,452)		(76,484,083)

(b)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变动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变动均为人民币 555,383,000 元(2012 年：人民币 614,971,000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2012 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九、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 续

(4) 外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主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货币资金	3,961	-	13,076	-
短期借款	(617,870)	-	(628,550)	-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15,430)	(198,144)	(621,439)	(214,588)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519,913)	-	(732,803)	-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1,749,252)	(198,144)	(1,969,716)	(214,588)

(b)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外汇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美元	6.2413	6.3126	6.1787	6.2855
欧元	8.1856	8.1052	8.0536	8.3176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兑换美元和欧元的汇率升值 10% 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项目	股东权益	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3 年 6 月 30 日		
美元	131,191	131,191
欧元	14,861	14,861
合计	146,052	146,052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53,952	153,952
欧元	16,094	16,094
合计	170,046	170,046

九、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 续

(4) 外汇风险 - 续

(c) 敏感性分析 - 续

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兑换美元和欧元的汇率贬值 1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外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2012 年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5) 公允价值

(a)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级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级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三个层级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2013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附注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32,096	-	-	32,096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附注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38,958	-	-	38,958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亦未发生改变。

九、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 续

(5) 公允价值 - 续

(b)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非以公允价值计量账面价值)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付债券	13,534,498	13,538,959	10,673,307	10,653,996
长期借款	4,080,740	4,118,000	4,093,041	4,106,430
合计	17,615,238	17,656,959	14,766,348	14,760,426

(6)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上述附注九、2(5)披露的公允价值信息,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运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设。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b) 应收款项

公允价值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c) 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对于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d) 财务担保合同

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公允价值,在有关信息能够获得时是参考公平交易中同类服务收取的费用确定的;或者在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通过参考有担保贷款和无担保贷款的利率差异而进行的估值。

九、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 - 续

(6)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 续

(e) 估计公允价值时所用利率

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时所用利率是以资产负债表日同期借款市场利率和银行间同期债券到期收益率为基础，并根据具体项目性质作出适当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所用利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所用利率
	%	%
长期应收款	6.40	6.4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15-6.55	6.36-6.76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4.04-4.83	4.04-4.83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项目	期初金额	收购子公司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958	-	-	(6,862)	-	32,096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类别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应收售电款	618,917	768,061
2.应收售热款	96,210	32,971
小计	715,127	801,032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715,127	801,032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 应收账款 - 续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715,127	801,032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附注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 应收账款	(4)	705,637	98.67	-	-	799,752	99.84	-	-
其他不重大的 应收账款	(4)	9,490	1.33	-	-	1,280	0.16	-	-
合计		715,127	100.00	-	-	801,032	100.00	-	-

(4) 本公司没有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5)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重要应收账款金额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1.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618,916	1 年以内	86.55
2.枣庄市热力总公司	非关联方	86,721	1 年以内	12.13
合计		705,637		98.67

(7) 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8)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损失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	200,000	90

(9) 本期本公司没有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无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及负债。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5,888,439	5,036,76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58,032	30,98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100,924	1,575,112
3 年以上	1,072,924	522,233
小计	8,220,319	7,165,087
减：坏账准备	2,507	2,507
合计	8,217,812	7,162,580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8,198,089	99.73	2,266	0.03	7,154,549	99.85	2,266	0.03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2,230	0.27	241	1.08	10,538	0.15	241	2.29
合计	8,220,319	100.00	2,507	0.03	7,165,087	100.00	2,507	0.03

本公司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3) 本公司没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4)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 其他应收款 - 续

(5)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的内容和金额

其他应收款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应收本公司子公司的往来款	子公司	8,166,872	1 年以内及 1-4 年	99.35
合计		8,166,872		99.35

(6)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7) 除上述(5)中所述的与本公司子公司的往来款, 本公司其它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8) 本期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本期本公司没有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无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及负债。

3.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为本公司对子公司石家庄供热集团、裕华供热公司、西郊供热公司、裕西供热公司及北城供热公司的债权。

4.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对子公司的投资	31,178,739	29,119,26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7,487,456	7,255,25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27,109	127,109
合计	38,793,304	36,501,622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现金红利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子公司							
淄博热电公司	574,800	574,800	-	574,800	100	100	-
物资公司	38,648	38,648	-	38,648	100	100	-
项目公司	50,336	50,336	-	50,336	100	100	-
泸定水电公司	1,366,090	1,366,090	-	1,366,090	100	100	-
茂华公司	1,547,000	1,547,000	-	1,547,000	100	100	-
洁源风电公司	386,100	386,100	-	386,100	100	100	50,000
科左中旗风电公司	80,000	80,000	-	80,000	100	100	-
华瑞集团公司	1,366,895	1,366,895	-	1,366,895	100	100	-
康保风电公司	80,000	80,000	-	80,000	100	100	-
坪石发电公司(注 2)	784,706	784,706	-	784,706	100	100	-
开鲁风电公司	797,128	797,128	-	797,128	100	100	-
莱州风力公司	91,914	91,914	-	91,914	100	100	-
朔州热电公司	40,000	40,000	-	40,000	100	100	-
顺阿公司	672,078	672,078	-	672,078	100	100	-
活兴公司	914,420	894,420	20,000	914,420	100	100	-
协兴公司	953,930	933,930	20,000	953,930	100	100	-
明阳煤炭运销公司	7,000	7,000	-	7,000	70	70	-
银灵煤炭运销公司	10,000	10,000	-	10,000	100	100	-
石家庄供热集团	330,374	237,374	93,000	330,374	100	100	-
龙游热电公司	50,000	50,000	-	50,000	100	100	-
新能源公司	410,000	330,000	80,000	410,000	100	100	-
东宜风电公司	9,102	-	9,102	9,102	100	100	-
环宇星河公司	483,164	483,164	-	483,164	100	100	-
广安公司	1,267,577	1,267,577	-	1,267,577	80	80	-
章丘公司	617,077	617,077	-	617,077	87.50	87.50	-
青岛公司	345,668	345,668	-	345,668	55	55	11,000
滕州热电公司	424,400	424,400	-	424,400	93.26	93.26	-
新乡公司	835,686	835,686	-	835,686	90	90	-
宿州公司	829,267	829,267	-	829,267	97	97	-
灵武公司	1,332,655	1,332,655	-	1,332,655	65	65	-
潍坊公司	823,483	823,483	-	823,483	45	45	-
芜湖公司	644,046	644,046	-	644,046	65	65	74,225
宿州生物公司	43,680	43,680	-	43,680	78	78	-
邹县公司	2,070,000	2,070,000	-	2,070,000	69	69	224,458
莱州风电公司	80,333	80,333	-	80,333	55	55	-
漯河公司	475,300	475,300	-	475,300	75	75	-
石家庄热电公司	908,511	908,511	-	908,511	82	82	-
半山公司	729,724	642,724	87,000	729,724	64	64	82,140
杂谷脑水电公司	788,362	788,362	-	788,362	64	64	-
渠东公司	505,802	371,740	134,062	505,802	90	90	-
六安公司	259,180	159,180	100,000	259,180	95	95	-
百年电力公司	2,120,369	2,120,369	-	2,120,369	84.31	84.31	-
莱州发电公司	1,080,000	1,080,000	-	1,080,000	75	75	-
邹城热力公司	56,000	56,000	-	56,000	70	70	-
汕头公司	300,900	300,900	-	300,900	51	51	-
鹿华热电公司	391,475	391,475	-	391,475	90	90	-
莱州港务公司	139,833	139,833	-	139,833	65	65	-
中宁公司	142,800	227,237	-	227,237	50	50	-
文汇公司	283,315	283,315	-	283,315	51	51	-
浩源公司	691,777	691,777	-	691,777	85	85	-
福源热电公司	100,000	60,000	40,000	100,000	98	98	-
下沙热电公司	139,600	89,600	50,000	139,600	56	56	-
江东热电公司	84,000	84,000	-	84,000	70	70	-
南疆热电公司	85,800	-	85,800	85,800	65	65	-
天投热力公司	10,200	-	10,200	10,200	51	51	-
华通瑞盛	1,320,315	-	1,320,315	1,320,315	90	90	-
其他	123,482	113,482	10,000	123,482	-	-	-
合计	31,094,302	29,119,260	2,059,479	31,178,739			441,823

注 1: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四、1。

注 2: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签订的权力质押合同, 本公司将持有的坪石发电公司 75% 的股权为其作为银行借款担保方而承担的债务清偿进行质押。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 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按权益法核算调整数		现金红利	期末余额
				投资收益	应占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权益法 - 联营企业							
华电置业	440,000	282,290	150,000	1,556	-	-	433,846
泸州公司	344,000	-	-	-	-	-	-
华电煤业	432,414	1,361,993	-	(27,617)	14,785	-	1,349,161
中国华电财务	796,533	1,016,288	-	62,873	-	(25,701)	1,053,460
长城煤矿	452,612	639,001	-	(5,359)	6,953	-	640,595
福城矿业	498,042	657,229	-	7,133	13,090	-	677,452
宁东铁路公司	300,000	380,959	-	12,904	-	-	393,863
权辉商贸	938,834	938,834	-	-	-	-	938,834
百汇商贸	569,724	569,724	-	-	-	-	569,724
正泰商贸	644,885	644,885	-	-	-	-	644,885
银星煤业	678,000	678,000	-	21,253	-	-	699,253
金沙江水电	74,990	74,990	-	-	-	-	74,990
其他联营企业	9,000	11,060	-	333	-	-	11,393
合计	6,179,034	7,255,253	150,000	73,076	34,828	(25,701)	7,487,456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现金红利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	%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 -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大渡河水电公司	23,500	23,500	-	23,500	5	5	-
鲁能菏泽公司	103,609	103,609	-	103,609	12.27	12.27	-
合计	127,109	127,109	-	127,109			

(3) 联营企业信息参见附注五、10。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收入	4,149,548	4,640,823
其他业务收入	51,080	28,533
营业成本	3,567,601	4,139,81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

行业/产品名称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售电	4,024,617	3,424,098	4,525,639	4,017,325
供热	124,931	127,659	115,184	116,916
合计	4,149,548	3,551,757	4,640,823	4,134,241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续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在中国境内主要从事发电及售电业务。

(4)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1.山东电力集团公司	4,024,617	95.81
2.枣庄市热力总公司	57,107	1.36
3.邹城热力公司	56,052	1.33
4.莱芜市燃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7,519	0.18
5.枣庄市旭日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754	0.07
合计	4,148,049	98.75

6.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441,823	12,85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	73,076	312,5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3
合计		514,899	325,41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的 原因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邹县公司	224,458	-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半山公司	82,140	-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芜湖公司	74,225	-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沽源风电公司	50,000	-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青岛公司	11,000	-	成本法下子公司分红确认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 投资收益 - 续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中国华电财务	62,873	57,529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银星煤业	21,253	-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宁东铁路公司	12,904	20,840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福城矿业	7,133	57,430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华电置业	1,556	(156)	正常经营盈亏变动所致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1.将净利润/(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亏损)	139,161	(299,345)
加：固定资产折旧	445,705	428,688
无形资产摊销	5,846	6,372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21)	(243)
财务费用	754,368	939,250
投资收益	(514,899)	(325,415)
存货的(增加)/减少	(157,760)	9,2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0,132)	(126,9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558,686	(764,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954	(132,979)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7,889	1,950,1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7,136	421,7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753	1,528,420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 采购和出售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和物资公司	建筑及设备费	82,638	4.90	128,919	21.57
	物资保管费	7,756	100	-	-
邹城热力公司	售热收入	54,842	43.90	50,427	43.78
	运行服务收入	543	24.25	543	8.78
邹县公司	资产租赁收入	18,898	88.82	18,898	95.16
华电科贸	物业管理费	4,163	41.79	3,846	59.26
关键管理人员	劳务薪酬	1,891	0.43	1,911	0.73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人民币千元
安福房地产	本公司	中国华电大厦	2009 年 4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租用面积	24,501
华电运营	本公司	房屋及车辆	2011 年 11 月 1 日	2013 年 10 月 31 日	租用时间	432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人民币千元			
提供担保					
本公司	宿州生物公司	148,200	2008 年 7 月 29 日	2025 年 7 月 29 日	否
本公司	宁东风电公司	30,000	2009 年 3 月 13 日	2023 年 2 月 12 日	否
本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197,143	2009 年 8 月 12 日	2022 年 8 月 23 日	否
本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158,750	2009 年 6 月 19 日	2022 年 7 月 11 日	否
本公司	开鲁风电公司	325,000	2011 年 9 月 27 日	2022 年 9 月 27 日	否
本公司	宿州公司	19,400	2009 年 12 月 29 日	2019 年 8 月 19 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250,000	2012 年 8 月 16 日	2016 年 1 月 8 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95,000	2013 年 7 月 30 日	2015 年 7 月 29 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322,000	2011 年 9 月 22 日	2018 年 9 月 21 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110,000	2012 年 1 月 21 日	2016 年 2 月 26 日	否
本公司	坪石发电公司	97,500	2012 年 3 月 29 日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否
本公司	下沙热电公司	132,160	2012 年 11 月 29 日	2029 年 11 月 28 日	否
本公司	下沙热电公司	148,783	2012 年 11 月 29 日	2029 年 11 月 28 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275,000	2012 年 9 月 26 日	2018 年 9 月 25 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299,000	2012 年 6 月 28 日	2019 年 6 月 27 日	否
本公司	茂华公司	300,000	2013 年 4 月 16 日	2016 年 4 月 15 日	否
接受担保					
中国华电	本公司	700,000	2012 年 9 月 6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否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一、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4) 关联方资金借入及偿还情况

关联方	借出金额 人民币千元	收回金额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确认的利息收入 人民币千元
拆出			
杂谷脑水电公司	108,000	(90,000)	22,784
汕头公司	-	-	2,112
茂华公司	181,000	-	19,325
宿州生物公司	-	-	327
泸定水电公司	600,000	(500,000)	15,386
淄博热电公司	50,000	(50,000)	1,414
滕州热电公司	300,000	(200,000)	5,926
韶关热电公司	43,600	(41,000)	3,733
章丘公司	260,000	(200,000)	6,071
莱州发电公司	300,000	(300,000)	17,150
开鲁风电公司	-	(30,000)	4,833
浩源公司	-	-	2,263
顺舸公司	10,000	-	672
潍坊公司	-	-	7,451
坪石发电公司	150,000	-	3,287
青岛公司	100,000	-	567
百年电力公司	100,000	-	633
邹县公司	200,000	-	1,267
项目公司	45,000	(45,000)	1,283
物资公司	50,000	-	1,358
华瑞集团公司	150,000	-	1,625
鹿华热电公司	150,000	-	1,208
宿州公司	200,000	-	2,200
芜湖公司	300,000	-	3,350
华通瑞盛	78,000	-	2,970
合计	3,375,600	(1,456,000)	129,195

关联方	2013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千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确认的利息收入 人民币千元
存款			
中国华电财务	384,829	47,694	3,090

关联方	借入金额 人民币千元	偿还金额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确认的利息支出 人民币千元
拆入			
中国华电	4,816	-	-
中国华电财务	500,000	(700,000)	4,559
华鑫信托	-	(1,000)	14,379
物资公司	-	-	1,358
项目公司	45,000	(45,000)	1,283
合计	549,816	(746,000)	21,579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一、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5) 关联方资金借入及偿还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资本金注入金额			
金沙江水电	股权投资	-	16,000
乡城水电	股权投资	192	50,335
华电置业	股权投资	150,000	-

(6) 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转让价款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转让价款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
华电山西能源	购买子公司股权	-	-	14,268	2.87
百年电力公司	购买子公司股权	5,851	0.44	-	-

二、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及借款存款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应收关联方款项			
工程及工程物资预付款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和物资公司	25,225	23,725
委托贷款	本公司相关子公司	5,669,979	3,703,666
预付燃料款	华电煤业	-	297,190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	(1,060)	(1,060)
应付工程设备款	华电工程及其子公司	(7,218)	(10,278)
股东借款	中国华电及国际信托公司	(180,591)	(175,775)
其他借款	华鑫信托、项目公司、物资公司及中国华电财务	(531,000)	(732,000)
预付/(预收)燃料采购款项	本公司相关子公司	135,295	(77,146)

补充资料

1.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683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	(53,546)
固定资产年限变更对折旧费用的影响	(183,6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525
所得税影响额	43,2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521
合计	(104,797)

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注	净利润		净资产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2,276,926	381,133	29,943,216	27,644,896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14,624)	(14,656)	670,390	685,014
政府补助	(2)	12,718	6,954	(429,539)	(442,257)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	(3)	62,274	22,890	(22,199)	(22,199)
调整对税务的影响		5,963	2,169	(128,935)	(134,89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343,257	398,490	30,032,933	27,730,556

补充资料 - 续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续

注：

- (1) 根据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无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还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是按照购买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本公司所支付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是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母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应调减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留存收益。

另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须调整资本公积。

- (2)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满足一定条件的政府补助会先记于长期负债，并当有关的工程符合政府补助的要求时，在其有关资产的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利润表内。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有政府文件规定记入资本公积的)不确认为递延收益。

- (3)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或形成固定资产时，按实际支出或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在提取时以利润分配形式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本性支出则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同时按照当期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煤矿企业专项费用的实际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内部进行结转，冲减专项储备项目并增加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专项储备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补充资料 - 续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2013 年 6 月 30 日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8.9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694,576	1,799,37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人民币千元)	20,153,282	20,153,28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8.26%	8.7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694,576	1,799,37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人民币千元)	20,525,512	20,525,51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230	0.24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1,694,576	1,799,37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7,371,084	7,371,084

本公司在所列示的会计期间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相等。